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 002165)

二〇一三年四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芮敬功、财务负责人兼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三定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录

2012 年度报告.....	1
一、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二、公司简介.....	5
三、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四、董事会报告.....	9
五、重要事项.....	44
六、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0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5
八、公司治理.....	63
九、内部控制.....	70
十、财务报告.....	72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161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红宝丽	指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会	指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监事会	指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股东大会	指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硬泡	指	聚氨酯硬质泡沫
硬泡组合聚醚	指	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
元	指	人民币元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可能对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重大风险因素。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红宝丽	股票代码	002165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红宝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NANJING HONGBAOLI CORPORATION,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ONGBAOL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芮敬功		
注册地址	南京市高淳经济开发区双高路 2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1300		
办公地址	南京市高淳经济开发区双高路 2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1300		
公司网址	www.hongbaoli.com		
电子信箱	liuzhou@hongbaoli.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祖厚	王玉生
联系地址	南京市高淳经济开发区双高路 29 号	南京市高淳经济开发区双高路 29 号
电话	025-57350997	025-57350997
传真	025-57350178	025-57350178
电子信箱	liuzhou@hongbaoli.com	yswang188@126.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证券部（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1994 年 06 月 23 日	江苏省高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13584713-7	320125100100011	24969755-2
报告期末注册	2012 年 09 月 11 日	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320100000119328	苏国税宁字 320125249697552 号	24969755-2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公司主营业务为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和异丙醇胺生产经营。近年来，公司大力发展新兴材料产业，报告期，新材料业务收入占比较小。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上市以来，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南京市正洪街 18 号东宇大厦 8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伟庆、骆竞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南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8 楼	汪岳、刘文天	201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当年剩余时间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2 年	201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0 年
营业收入(元)	1,654,939,856.88	1,699,472,852.23	-2.62%	1,387,057,743.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8,408,733.30	76,672,458.14	2.26%	91,617,476.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8,065,179.10	56,586,203.34	20.29%	87,920,585.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4,348,235.18	52,338,972.69	309.54%	-94,510,809.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5	0%	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5	0%	0.18
净资产收益率(%)	8.41%	10.58%	减少 2.17 个百分点	16.73%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0 年末
总资产(元)	1,761,702,837.68	1,536,929,408.75	14.62%	1,145,413,111.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974,050,335.02	898,702,077.45	8.38%	589,441,775.54

说明：1、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了《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用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2股派现金红利1元，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2012年6月20日，实施了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总股本由26823.0844万股变为53646.1688万股。对以前年度每股收益进行了调整。

2、经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和中国证监会备案同意，公司于2012年8月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向356名激励对象授予751.15万股红宝丽股票，激励对象出资额2163.3120万元。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00.32	16,320.32	-38,109.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	12,462,052.00	24,576,450.11	6,334,370.13	高淳县财政局 高财企[2012]591

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号《关于对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给予财政补助的通知》，收到财政补助 700 万元；南京市财政局宁财企[2012]863 号《关于下达 2012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子公司——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收到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206.3953 万元；南京化学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关于给予红宝丽财政扶持的意见》，子公司——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分别收到扶持资金 45.7356 万元、69.1845 万元，共计 114.9201 万元等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2,406.66	-614,857.26	-1,658,865.04	
所得税影响额	2,237,844.81	3,673,102.28	936,041.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0,959.33	218,556.09	4,463.06	
合计	10,343,554.20	20,086,254.80	3,696,891.3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2年,世界经济恢复受欧洲债务危机等因素影响面临较大困难,中国经济增速放缓,消费需求减弱,人民币对欧元持续升值,对美元波动加大,进出口增速放缓,为此,政府实施了一系列的宏观调控政策,以促进经济保持平稳增长,如降低银行存贷款利率,推行家电节能补贴等,全年经济增速7.8%,出口增长7.9%。公司主产品之一硬泡组合聚醚下游冰箱(柜)行业受到世界经济低迷及家电下乡政策到期的影响,进入最低迷的时期,虽有较好的需求基础,也尽管从本年度6月开始企稳出现正增长,全年冰箱产量同比仍下降3.1%(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网站)。公司面对国际、国内经营环境,围绕企业发展目标,积极采取应对措施:

一是积极拓展国际、国内市场。主动创造顾客需求,并从客户的关键诉求入手,了解每一重点客户的信息,大力推广新技术、新产品,化技术创新优势为市场竞争优势,巩固老客户;从寻找新增长点入手,充分挖掘国内市场潜力,用心呵护品牌响、需求多的大客户,积极培育前景好、管理好的小客户,主动参与国际市场竞争,和世界著名的家电冰箱企业建立合作关系;针对异丙醇胺市场特点,通过信息平台加强宣传,形成快速反应机制,拓宽应用领域,取得了较好的成效,主产品硬泡组合聚醚和异丙醇胺销售量分别增长5.14%和16.19%;

二是加快项目建设,大力发展新材料产业。年产6万吨硬泡聚醚项目建设按计划推进,红宝丽新材料产业园项目—年产1500万平方米高阻燃保温板项目之首条250平方米生产线竣工投产后,第二条500万平方米生产线也已于2013年3月初竣工投产。高阻燃聚氨酯建筑保温板材把保障性住房节能保温建设作为拓展市场的突破口,开始对外销售,全年实现销售1714.49万元。太阳能EVA封装胶膜产品已通过德国TUV NORD认证,已通过多家客户产品试用认证,并与特定的客户建立合作关系;

三是在制度、管理、技术创新上求突破。按照业务单元性质分设不同利润分中心,通过考核,提升了利润中心绩效水平;构建采购平台,加强生产经营管理和技术降本研究,有效控制了成本。公司以创新求发展,在复杂的经营环境下,积聚资源,凝聚力量,不断提升抗风险能力,提升核心竞争能力,为公司持续长久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公司行业龙头地位更加巩固,竞争优势更加突显。

报告期,由于宏观因素影响,大宗商品原料价格同比下跌,公司生产用原料价格也较上年下降,公司产品价格也有不同幅度下调,对本年销售收入产生一定影响。全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5,493.99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2.6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7,840.8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26%。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6,806.5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0.29%。

报告期,公司被工业和信息化部列为“品牌培育试点企业”,被中国石化联合会授予“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企业文化建设先进单位”。

单位:万元

指标	2012年	201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幅度(%)	2010年
营业收入	165,493.99	169,947.29	2.62%	138,705.77
期间费用	17,193.79	15,149.35	13.50%	10,699.32
营业利润	9,326.56	7,773.25	19.98%	11,672.08
利润总额	10,610.80	10,171.04	4.32%	12,135.82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公司是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和异丙醇胺生产企业，硬泡组合聚醚市场主要为冰箱（柜）、冷藏集装箱等领域；异丙醇胺被广泛用于合成表面活性剂、石油天然气炼制中的脱硫剂、清洗剂、水泥外加剂、医药农药中间体、金属切削、电子清洗等行业，产品以国外市场为主。近年来，公司大力培育发展新兴产业，开发了聚氨酯高阻燃保温板产品，并实现部分销售。报告期，受宏观因素影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5,493.99 万元，比上年下降 2.62%。其中硬泡聚醚实现营业收入 117,560.91 万元，比上年下降 4.59%；异丙醇胺实现营业收入 41,125.14 万元，比上年增长 2.79%。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公司秉持“做强、做大、做长”的发展理念，根据制订的战略目标，实施“制度创新、技术创新、管理创新、市场创新和文化创新”等五个创新。公司利用积聚的资源和本平台，实现实体产业的持续发展。面对复杂的内外部宏观经济形势，积极应对，主要产品硬泡组合聚醚和异丙醇胺产销量保持稳定增长，产能得到有效释放。报告期末，硬泡组合聚醚现有 9 万吨生产装置已满产，在南京化工园聚氨酯生产基地建设的年产 6 万吨硬泡聚醚扩产改造项目安装全部结束，目前正在试车前准备。公司硬泡组合聚醚生产能力即将达到 15 万吨，产能规模高居国内首位，规模优势突显，已成为世界规模最大的硬泡组合聚醚生产企业之一；异丙醇胺 4 万吨生产装置产能利用率超过 80%，是世界规模最大的异丙醇胺生产企业；公司大力发展新兴材料产业，加快推进“红宝丽新材料产业园”建设，延伸产业链。年产 1500 万平方米高阻燃聚氨酯保温板项目之首条 250 万平方米连续生产线竣工投产后，第二条年产 500 万平方米连续生产线也已试车投产，后续的项目也在规划建设当中，太阳能 EVA 封装胶膜产品性能得到优化。公司加大研发投入，通过研究院整合研发资源，不断提升研发能力，围绕所从事行业发展和客户需求，开发引领行业发展的新技术，提供高性价比产品和服务，实现绿色化工和清洁生产，实现产业升级。公司进一步完善管理职能，深化人力资源改革，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 356 名激励对象 751.15 万股红宝丽股票，激发员工创业热情，提高其对企业文化认同度和对公司忠诚度，推行绩效考核创新制度，将业务单元划分为利润分中心，促进了公司创新发展。报告期，尽管外部经营环境比较复杂，但通过公司全体员工共同努力，公司集聚了内功，发展基础更加牢固。

报告期，一是由于国内外宏观经济影响，给产品销售带来一定的难度，二是大宗商品原材料价格较上年下降，公司产品价格也随之下调，尽管公司产品销售量保持稳定增长，营业收入实现 165,493.99 万元，仍较上年下降 2.62%。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 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

说明

报告期，公司积极拓展国际和国内市场，主要产品硬泡组合聚醚和异丙醇胺销售量保持稳定增长。经过与政府主管部门和行业协会沟通宣传，高阻燃聚氨酯保温板进入保障性房保温工程推广使用，增加了业务收入 1714.49 万元；销售整体受宏观因素及复杂的国际经济环境不利影响，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63,753.05 万

元，同比下降1.43%。

项目	2012年	2011年	同比增减情况
主营业务收入（元）	1,637,530,481.91	1,661,315,535.39	-1.43%
其他业务收入（元）	17,409,374.97	38,157,316.84	-54.37%

在销售合同执行方面，公司硬泡组合聚醚产品客户主要是冰箱（柜）、冷藏集装箱领域知名的生产企业。多年来，公司与该等客户采取在年初签订某一周期性的框架合同，确定占该客户年度采购供应比例，每个月再根据客户传真的月度订货需求通知组织生产，与部分客户签订产品销售合同，整体为以销定产模式。异丙醇胺产品销售签订销售合同，采取一单一合同模式。公司根据国际经济环境市场状况，合同选择以短期合同为多。公司高阻燃保温板材产品销售采取直销和代理模式，按收款发货模式销售，一单一清。公司客户信誉度较高，合同执行情况较好。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2012年	2011年	同比增减（%）
基础化工原料（吨）	销售量	126,759	117,459	7.92%
	生产量	129,267	120,179	7.56%
	库存量	11,439	8,931	28.0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85,845,589.1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9.36%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A	151,162,192.83	9.13%
2	客户 B	106,886,023.57	6.46%
3	客户 C	80,801,611.51	4.88%
4	客户 D	75,849,011.77	4.58%
5	客户 E	71,146,749.47	4.3%
合计	——	485,845,589.15	29.36%

3、成本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基础化工原料	主营业务成本	1,348,609,519.59	97.52%	1,429,608,981.98	97.45%	-5.67%
其他行业	主营业务成本	18,626,509.02	1.35%	2,239,364.85	0.15%	731.78%
材料贸易	其他业务成本	15,616,563.98	1.13%	35,228,652.44	2.40%	-55.67%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基础化工原料	原材料	1,280,365,851.98	94.94%	1,360,432,537.80	95.16%	-5.89%
基础化工原料	人工成本	13,297,621.14	0.99%	17,292,537.45	1.21%	-23.1%
基础化工原料	折旧	18,150,563.15	1.35%	17,868,253.36	1.25%	1.58%
基础化工原料	能源	17,830,780.73	1.32%	18,272,293.50	1.28%	-2.42%
基础化工原料	其他制造成本	18,964,702.59	1.41%	15,743,359.87	1.1%	20.46%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硬泡聚醚	营业成本	1,009,183,988.08	72.98%	1,101,437,315.77	75.08%	-8.38%
异丙醇胺	营业成本	317,284,196.07	22.94%	308,602,957.76	21.04%	2.81%
水泥外加剂	营业成本	22,141,335.44	1.6%	19,568,708.45	1.33%	13.15%
保温材料	营业成本	16,888,590.23	1.22%			
其他产品	营业成本	1,737,918.79	0.13%	2,239,364.85	0.15%	-22.39%
材料贸易	其他业务成本	15,616,563.98	1.13%	35,228,652.44	2.4%	-55.67%

说明

产品成本构成中，以硬泡聚醚和异丙醇胺为主，占总成本的95.92%，比上年略有下降。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834,656,160.9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5.61%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客户 A	216,631,644.41	17.03%
2	客户 B	204,179,915.04	16.05%
3	客户 C	179,801,409.25	14.13%
4	客户 D	122,366,725.47	9.62%
5	客户 E	111,676,466.78	8.78%
合计	——	834,656,160.95	65.61%

4、费用

单位：万元

费用项目	2012年度	2011年度	增减幅度（%）	2010年度
销售费用	4,556.91	4,092.33	11.35%	2,964.33
管理费用	10,034.15	7,424.73	35.15%	5,561.95
财务费用	2,602.73	3,632.30	-28.34%	2,173.04
所得税费用	2,163.26	1,909.64	13.28%	2,311.50
合计	19,357.05	17,059.00	-	13,010.82

本年比上年增减的原因及影响因素：

- （1）销售费用4,556.91万元，较上年增长11.35%，系产品销量增加，导致运费等增长；
- （2）管理费用10,034.15万元，较上年增长35.15%，系企业规模扩大，管理人员薪酬费用增加，固定资产投入增加折旧与摊销费用；
- （3）财务费用2,602.73万元，较上年下降28.34%，系票据贴现利率下降及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节约的资金成本导致本期财务费用的下降。

5、研发支出

项 目	2012年度	2011年度	同比增减（%）	2010年度
研发费用投入金额(万元)	5,804.54	4,551.42	27.53%	4,255.29
占营业收入比重（%）	3.51%	2.68%	0.83%	3.07%
占净资产比重（%）	5.96%	5.06%	0.90%	7.22%

报告期，公司高度重视自主创新，利用研究院平台，逐步整合研发资源，加大研发投入，建成一批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研究实验基地和科技基础条件平台，下设聚氨酯研究中心、醇胺工程研究中心、节能新材料研究中心等，建设了聚醚合成、材料合成等实验室20多个，恒温恒湿室3个，科研条件布局更加合理；逐渐完善了技术研发机制和技术服务体制改革，构架了产学研平台，为技术人员开展技术研发建立了良好的工作环境和条件。通过内培、外培等方式提高了技术人员的整体水平。

公司以国家产业政策为导向，通过研发能力的持续提升，以领先竞争对手、满足顾客个性化需求，及以在所从事行业形成持续的技术领先和竞争优势为目标确立研发项目，研发和产业结合更加紧密。报告期着重确立的18个研发项目全部通过鉴定和验收，其中多项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部分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开发的冰箱用新型聚醚，各项性能优异，具有导热系数低、固化时间快、强度高等特点，成功实现了对某些原料的替代，并已成功应用到生产中，产品性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完成醇胺新品的中试及产业化研究，产品开始对外销售，得到用户的高度认可和好评，产生了明显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针对板材生产过程中存在废品及处理难的问题，采用热层压成型工艺，合成聚氨酯再生板材，实现了废弃聚氨酯泡沫的再利用，该方法属国内首创。

公司始终秉持“持续创新”的理念，促进了公司研发能力的提升，也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6、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	同比增减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0,239,746.17	1,422,776,450.50	13.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5,891,510.99	1,370,437,477.81	2.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348,235.18	52,338,972.69	309.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50,769.23	260,203.79	5,645.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445,559.51	181,237,175.14	22.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494,790.28	-180,976,971.35	14.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1,590,081.06	744,623,724.61	-16.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6,923,840.44	463,749,695.00	41.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33,759.38	280,874,029.61	-112.5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479,964.73	152,234,575.36	-118.7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净额：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434.82万元，较上年增长309.54%，主要是由于A、本期票据贴现利率维持在较低水平，公司采取票据贴现方式筹集资金，应收票据余额较年初下降较大；B、公司增加了与供应商票据结算比例，应付票据年末余额较年初增长较多；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净额：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净额-20,749.48万元，较上年增长14.65%，主要是公司新材料产业园区、技术中心改造项目、年产6万吨硬泡聚醚项目及公司子公司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板材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净额：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净额为-3,533.38万元，较上年减少112.58%，主要原因是由于本期票据贴现利率低于银行借款利率，公司贴现所得资金及时用于归还银行借款，导致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较上年大幅上升41.65%，而上年情况正好相反。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434.82万元，远高于本期获得的净利润。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强了对应收款项的管理，经营性应收项目较上年末减少9,389.53万元，以及计提折旧3,683.99万元等。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基础化工原料	1,618,318,185.89	1,348,609,519.59	16.67%	-2.41%	-5.67%	2.87%
其他业务	19,212,296.02	18,626,509.02	3.05%	543.38%	731.78%	-21.96%
分产品						
硬泡聚醚	1,175,609,085.27	1,009,183,988.08	14.16%	-4.59%	-8.38%	3.55%
异丙醇胺	411,251,401.78	317,284,196.07	22.85%	2.79%	2.81%	-0.02%
水泥外加剂	31,457,698.84	22,141,335.44	29.62%	20.56%	13.15%	4.62%
保温材料	17,144,894.63	16,888,590.23	1.49%			
其他产品	2,067,401.39	1,737,918.79	15.94%	-30.77%	-22.39%	-9.07%
分地区						
国内销售	1,252,274,531.70	1,061,503,878.80	15.23%	0.27%	-3.41%	3.23%
国外销售	385,255,950.21	305,732,149.81	20.64%	-6.59%	-8.14%	1.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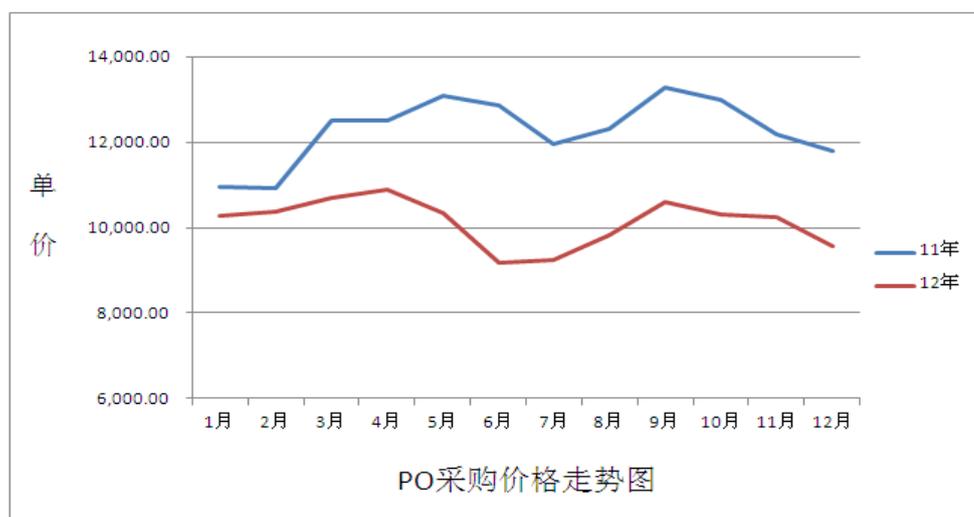
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报告期，公司继续加大技术创新和新产品开发力度，积极拓展硬泡组合聚醚和异丙醇胺等产品国际、国内市场，加强与主要客户的战略合作，新客户逐渐增多。但由于受宏观经济、欧洲债务危机影响，下游消费需求下降，且大宗商品原材料价格下跌，产品销售价格也有不同程度下调，给主要产品销售带来一定影响。公司围绕战略目标采取措施积极应对，根据产品市场区别对待，硬泡组合聚醚国际冰箱市场开拓，异丙醇胺国内市场引导等，主产品销售量保持稳定增长，大力发展新兴材料业务高阻燃保温板实现销售，但整体营业收入仍小幅下降2.62%。其中硬泡聚醚销售117,560.91万元，同比下降4.59%；异丙醇胺销售41,125.14万元，同比增长2.79%。呈现为：硬泡聚醚出口收入增长4.34%，异丙醇胺国内市场增长30.52%。

报告期原材料价格波动整体平稳，呈现前高后低走势，期末有所翘尾，价格低于年初水平。公司根据生产情况加强原料采购管理，构建采购平台，合理安排原材料采购；加强技术创新，开发新技术、新产品，实施技术降本措施；同时加大国内、国际市场的开拓力度，产品销售量增长，公司硬泡组合聚醚产品国内主要客户为冰箱（柜）、冷藏集装箱等知名企业，在产品销售定价上多年来采用“上个月主原料环氧丙烷平均价格乘以系数+加工费”之模式，该种定价模式可有效化解主原料环氧丙烷价格随石油价格波动及市场需求变化而波动的风险，使公司产品保持合理的毛利率水平，以致硬泡组合聚醚毛利率同比回升3.55个百分点。异丙醇胺产品由于主要市场在国外，受欧洲债务危机对国际经济等市场环境的影响，消费需求下降，给以出口为主的异丙醇胺产品销售带来了较大压力，公司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营销策略，开拓国内市场，同时对产品结构进行适当调整，三异丙醇胺销售比例有所提高，异丙醇胺整体毛利率与上年基本持平，公

司综合毛利率同比提升2.77个百分点。

本年度，主产品硬炮聚醚价格仅下降 9.24%，单位生产成本同比下降 12.85%，毛利率提升 3.55 个百分点，逐步恢复。环氧丙烷价格趋势图：



注：本年度，环氧丙烷年均采购价格较上年下降 18%。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比重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货币资金	226,614,545.21	12.86%	238,766,088.90	15.54%	-2.68%	
应收账款	201,402,004.77	11.43%	169,335,233.61	11.02%	0.41%	
存货	239,525,950.86	13.6%	200,061,254.37	13.02%	0.58%	
固定资产	623,446,263.96	35.39%	296,861,400.12	19.32%	16.07%	建设投入,在建工程结转
在建工程	82,026,125.91	4.66%	180,614,863.32	11.75%	-7.09%	在建工程结转
应收票据	247,621,026.61	14.06%	346,633,800.79	22.55%	-8.49%	票据贴现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2 年		2011 年		比重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短期借款	386,684,023.75	21.95%	355,603,171.40	23.14%	-1.19%	
长期借款	24,000,000.00	1.36%	50,000,000.00	3.25%	-1.89%	
应付账款	216,786,262.41	12.31%	162,672,516.46	10.58%	1.73%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1) 拥有规模优势的生产资源

公司硬泡组合聚醚年生产能力即将达到15万吨，其中本部制造中心年产4万吨生产装置在南京市高淳太安路128号老厂区；全资子公司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生产装置在南京化学工业园区3D—2—1号，该子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年产6万吨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目已完成设备安装，目前正在进行试车前准备，即将正式投产，将具有年产11万吨硬泡组合聚醚生产能力。公司是国内最大的硬泡组合聚醚生产企业（规模优势相当明显），也是世界规模最大的硬泡组合聚醚生产企业之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醇胺化学有限公司异丙醇胺年生产能力为4万吨，生产装置地点在南京化学工业园区1-C18-1地号，生产装置工艺先进，规模居世界首位。

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正在江苏高淳经济开发区（双高路29号）建设“红宝丽新材料产业园”项目，年产1500万平方米高阻燃聚氨酯保温板项目前两条连续生产线已形成750万平方米生产能力，另外还有年产1200万平方米太阳能EVA封装胶膜生产能力。

公司生产装置、设备和厂房都为公司自建，新建设备代表行业最先进水平，公司合法拥有土地，公司核心资产使用效率较高，生产装置生产正常。另外，公司通过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建设，配置了先进的研发和检测设备，为公司技术创新，始终保持行业领先水平创造了硬件条件。

(2) 专利、非专利技术行业领先

公司设立以来，始终秉持“持续创新”理念，加大技术投入，建成和配备了研发设施，逐步完善了研发机制，构架了产学研平台，公司在所从事行业确立了技术领先优势。公司建有省级技术中心三个：分别为公司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醇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江苏省聚氨酯工程中心，设立了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公司与南理工、南林大等科研院所产学研合作，与中科院长春应化所合作，共建了中科院南京醇胺分中心。

截止2012年末，公司累计获得授权发明专利27项，实用新型专利7项。其中2012年，公司申请发明专利7项（包括境外1项），获得授权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1项。

2012年已获得授权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申请号）	证书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有效期
1	泡沫塑料用多元醇及采用这种多元醇的聚异氰脲酸酯泡沫塑料	发明	ZL 2011 1 0100640.6	第1072171号	2012.11.07	2011.04.21-2031.04.20

2	聚氨酯保温板材压槽设备	实用新型	ZL 2011 2 0293299.6	第2177164号	2012.04.25	2011.08.12- 2011.08.11
---	-------------	------	------------------------	-----------	------------	---------------------------

注：聚氨酯保温板材压槽设备实用新型专利权人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

近三年，公司研发新产品、新技术90项，2012年，公司从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的开发与应用、技术改造、技术引进消化等方面，确立了18个项目，包括，冰箱用新型聚醚的合成与应用、硬泡阻燃多元醇工艺优化、聚氨酯泡沫绿色降解技术的研究、EDIPA合成工艺研究等，已全部通过鉴定和验收。

公司积极拓展国际市场，产品出口数量逐年增多。为此，公司多年前就在境外开展商标注册工作，为产品进军国际市场提供保障。至今，“红宝丽”商标已在20多个国家和地区申请注册。

(3) 优质客户资源及产品定价模式

公司秉承诚信经营和技术创新理念，以为客户提供个性化服务为宗旨，积极开发新技术、新产品，为客户提供增值服务，不断提升自身话语权和行业竞争能力，与下游家电客户结成战略合作伙伴共同发展。冰箱（柜）冷藏行业海信、美的、美菱、LG、三星等知名企业是公司多年的合作伙伴，本年度，西门子也进入公司供应体系，公司硬泡聚醚开始规模化进入国际冰箱市场，红宝丽品牌国际国内影响力得到进一步提升，公司客户资源越来越丰富。

企业硬泡组合聚醚最大的应用领域为冰箱（柜）冷藏市场，占整个聚氨酯硬泡50%以上，下游冰箱（柜）生产企业都是国内外知名的家电企业，相比聚醚行业生产企业拥有较大的规模优势，且硬泡组合聚醚产品主原料为环氧丙烷，作为石油衍生产品，其价格容易受到石油价格的波动而波动，因而，在聚醚行业生产企业经营容易受到两头挤情况，产品毛利率容易波动。在冰箱（柜）市场，公司多年来产品定价采用“上个月主原料环氧丙烷平均价格*系数+加工费”之模式，并为广大冰箱（柜）企业所接受，成为行业推崇的模式，即使面临宏观面变化，该种定价模式对双方利益保障提供透明的定价机制，有效规避原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该定价模式确立进一步提升了红宝丽的行业地位和竞争能力，有利于公司拓展下游冰箱（柜）市场，做大聚醚产业。

六、投资状况分析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A、首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409.00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78.9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188.5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存放在中国建设银行高淳支行募集资金专户中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有效的管理和监督，在使用募集资金时，按照公司资金使用规定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

公司首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年产 5 万吨环保型聚氨酯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目和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项目预计总投资16,412.78万元。2007年12月8日，公司2007年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建设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16,800万元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原南京宝新聚氨酯有限公司更名），并通过其实施募集资金项目。该子公司设立以后，积极实施募集资金项目建设，采取措施应对用地规划和拆迁因素影响，经过紧张建设，年产5万吨聚氨酯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目已于2010年5月份批量试生产，项目竣工投产后实现了预期效益。

为了更好地集中资源，便于研发工作的开展，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和项目建设具体情况，对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主体及实施地点进行了调整。

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变更全资子公司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将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实施地点由南京化学工业园区移至江苏高淳经济开发区红宝丽新材料产业园（双高路29号）内；2009年8月21日，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了《公司关于变更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将项目建设主体由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调整为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根据项目建设情况及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将项目剩余建设资金2,382.44万元于2009年9月14日划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淳县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该项目经土建、实验室恒温恒湿系统、气体管路、家具安装、实验设备仪器等安装后，报告期内已完工并交付使用。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7,188.53 万元。其中年产 5 万吨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目使用 14,725.45 万元，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实际已使用 2,463.08 万元。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B、本次（第二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3252.83642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26.5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92.7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463号）同意，公司于2011年7月非公开发行股票1623.0844万股，发行价格15.1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24605.95950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募集资金净额为23252.83642万元。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为年产6万吨环保型聚氨酯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目，项目总投资23254.46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20655.78万元，铺底流动资金2598.68万元，项目由全资子公司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承担建设任务。根据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和“关于公司向南京宝新聚氨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将募集资金净额全部划入该子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中。2011年8月16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会同公司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中信银行南京分行、中国建设银行高淳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1年8月2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南京宝新聚氨酯有限公司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铺底流动资金全额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铺底流动资金2598.68万元全额补充流动资金，用于生产经营。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年产 6 万吨环保型聚氨酯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9,292.77 万元。项目预计将于 2013 年 4 月底竣工试车后投产。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5 万吨环保型聚氨酯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目	否	14,023.24	14,023.24		14,725.45	105.01%	2010 年 04 月 07 日	5,305.05	是	否
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否	2,389.54	2,389.54	778.98	2,463.08	103.08%	2012 年 08 月 31 日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6,412.78	16,412.78	778.98	17,188.53	--	--	5,305.05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16,412.78	16,412.78	778.98	17,188.53	--	--	5,305.05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地点在南京化学工业园区,受用地规划和拆迁因素影响,项目进展没有达到计划要求。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目已于 2010 年 4 月份试车成功后正式投产,取得预期效益。该项目完成建设投资 20,069.85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 14,725.45 万元。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根据公司发展规划移至江苏高淳经济开发区建设,目前,该项目也已竣工交付使用,完成建设投资 5,456.39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 2,463.08 万元。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2008 年 2 月 27 日,公司董事会第五届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全部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部分 4651.780162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公司董事会第五届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变更全资子公司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根据公司整体发展规划,将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实施地点由南京化学工业园区移至江苏高淳经济开发区红宝丽新材料产业园内。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聚氨酯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目及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由全资子公司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建									

	设。2009年8月21日，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变更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实施主体由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调整为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结束。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B、本次（第二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6万吨环保型聚氨酯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目	否	23,254.46	23,254.46	5,826.56	9,292.77	39.96%	2013年04月30日	在建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3,254.46	23,254.46	5,826.56	9,292.77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23,254.46	23,254.46	5,826.56	9,292.77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募集资金项目按计划建设，期末已完成土建、设备安装，及部分设备的调试工作，项目预计于2013年4月底试车。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2011年9月9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批准公司董事会用闲置的7000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主营业务所需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2012年3月1日，公司已将该笔7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2012年3月23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批准再次使用闲置的7000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2年9月14日，已将该笔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7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2012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批准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65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已于2013年4月11日归还）。</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募集资金项目按计划建设，预计2013年4月底试车投产。从项目投资实际情况来看，募集资金会存在一定结余。其原因：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时，考虑到依托的年产5万吨环保型硬泡聚醚项目经过一年多的运行，工艺技术条件已十分成熟，对生产设备性能也有充分了解和把握，如能把该项目与原年产5万吨环保型硬泡聚醚项目生产设备及公用工程更好地融合在一起，将更有利于充分发挥两套生产设备的运行效率，还可提高公用工程的综合利用率。为此，公司认真进行了多次论证。在确保年产6万吨环保型硬泡聚醚项目产能不变的前提下，对该项目原可行性报告中用地规划布局进行了调整优化、在工艺设计上进行了全面优化、在设备选型和材料选择上进行了创新，同时，在工程招标、设备采购、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管理和把关，从而节约了大量的项目建设成本。</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聚氨酯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高淳支行和中信银行南京分行开立的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合计	--	0	0	0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不存在变更情况								

2、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万元)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营业收入(元)	营业利润(元)	净利润(元)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基础化工原料	环保型聚氨酯硬泡聚醚项目系列产品的生产、销售；化学产品的销售	40100	591,772,157.48	464,530,085.29	927,476,994.39	47,671,623.25	36,329,086.33
南京醇胺化学有限公司	子公司	基础化工原料	异丙醇胺系列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5000	214,774,034.86	159,148,896.95	261,767,477.68	48,988,782.53	43,644,796.02
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新材料	新型建筑材料、包装料的生产销售	5000	147,879,262.46	41,911,046.93	19,301,970.55	-13,655,671.73	-10,196,015.16
南京宝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基础化工原料	水泥助磨剂系列产品及相关化学助剂的生产及销售	35.875 万美元	23,360,545.80	14,123,130.08	80,086,957.42	4,390,265.07	3,201,817.08
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贸易公司	主要从事异丙醇胺系列产品的出口业务、化学原料及产品等进出口	500	57,579,838.41	41,687,294.31	222,391,147.15	9,849,762.32	9,075,895.97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新材料公司是红宝丽拓展新材料产业的平台，正在加快年产1500万平方米高阻燃保温板项目建设，报告期，首条之250万平方米连续生产线已于2012年11月竣工投产，第二条高阻燃聚氨酯保温板生产线也于2013年3月竣工交付使用，后续的项目也在建设或规划当中，资产规模增加较快。报告期由于新材料公司高阻燃保温板及太阳能EVA封装胶膜产品市场环境及项目本身等因素，只实现产品销售1930.20万元，没有有效消化成本费用，以致亏损1019.60万元，给公司整体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2、聚氨酯公司是红宝丽在南京化工园区的生产基地，期末硬泡组合聚醚年产能为5万吨，随着公司市场的有效拓展，其生产处于满负荷状态，生产装置性能优势也得到充分发挥，生产成本得到有效控制，全年实现净利润3632.91万元，较上年增长183.9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年产 1500 万平方米聚氨酯建筑保温板项目	18,658.4	3,733.23	4,361.06	30%	第一条生产线于 2012 年 11 月竣工投产，产生收益少
新材料公司 EVA 项目	3,553	240.69	4,078.65	100%	-
新材料产业园（综合楼、公用工程等）		11,799.94	21,327.87	95%	-
合计	22,211.4	15,773.86	29,767.58	--	--
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说明					
年产 1500 万平方米高阻燃聚氨酯保温板项目之首条 250 万平方米连续生产线已于 2012 年 11 月竣工投产，第二条年产 500 万平方米连续线按计划建设，并于 2013 年 3 月初竣工试产交付使用，后续项目正在规划建设当中。					

七、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宏观经济环境对公司经营影响

2012年，欧债危机持续影响着世界经济复苏进程，中国经济面对复杂严峻的国际经济形势和国内改革发展稳定的任务，政府坚持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按照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及时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把稳增长放在更加重要的位置，国民经济运行缓中企稳，经济社会发展稳中有进，中国经济增长率放缓到7.8%，其中全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10.0%，增速比上年回落3.9个百分点；全年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比上年名义增长20.6%（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19.3%），增速比上年回落3.4个百分点；全年进出口总额38667.6亿美元，比上年增长6.2%，增速比上年回落16.3个百分点；全年居民消费价格比上年上涨2.6%，涨幅比上年回落2.8个百分点。表现为大宗商品原材料价格出现下降走势，企业产品价格也随之下降。下游家电冰箱行业受到国内宏观因素及家电下乡政策到期退出影响，全年整体首次出现下降情况，下降3.1%，但也出现好的变化，从七月份开始出现正增长，冰柜全年增长2.8%。（来源：国家统计局）。另外，国际国内贸易摩擦加剧，一些国家或经济体向中国行业或产品启动反倾销调查，加剧了经济恢复的不确定性。国内经济增长的乏力以及世界经济不景气，给中国企业特别是出口型企业经营造成了较大影响。

中国冰箱产量月度走势(至12年11月)



来源：产业在线ChinaIOL

公司是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异丙醇胺系列产品等基础化工原料的生产经营企业。近年来，公司大力发展新材料产业，延伸产业链，建设高阻燃聚醚保温板项目和太阳能EVA封装胶膜项目，进入建筑保温材料领域和太阳能EVA封装领域。公司利用自身资源优势，积极拓展国内、国际市场，聚氨酯硬泡聚醚产品进入西门子中国工厂，公司与海信、美的、美菱、LG、三星等冰箱老客户的合作关系得到巩固和加强；与欧洲冰箱生产企业合作也在加速推进。产品出口国外冰箱（柜）客户量逐渐增多，公司年产9万吨硬泡聚醚产能得到有效释放，年销售量超过9万吨。异丙醇胺作为一个新的基础化工原料，其性能特点尚未被国内市场广泛认知，公司加大对国内市场的宣传与推广工作，在世界经济恢复受欧洲债务危机影响从而影响到异丙醇胺产品国外市场消费的情况下，公司通过品牌提升、营销网络建设逐步完善等措施，使得异丙醇胺产品销售量保持稳定增长，特别是国内市场增幅明显，异丙醇胺出口占比降为51.46%，总体产能利用率在80%以上。

报告期，公司新增的新兴材料产品，受建筑保温行业公消[2011]65号文件临时性政策及太阳能产业持续低迷影响较大，给公司经营造成一定影响。公司硬泡组合聚醚产品、异丙醇胺产品销售量同比仍分别增长5.14%和16.19%。产品出口方面，受欧洲债务危机影响，累计销售38,525.60万元，同比下降6.59%，但硬泡聚醚出口收入增长4.34%，红宝丽品牌国际国内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我国政府推行建筑节能的政策是长期的，但由于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单一从安全角度考虑，于2011年出台了公消[2011]65号文件，规定在新规出台前，保温材料的燃烧性能阻燃等级暂定为A级，对聚氨酯保温材料应用于建筑保温领域产生了限制性影响，经过政府多部门沟通，聚氨酯行业努力，围绕建筑保温与安全性讨论有了结果。直至2012年12月，公安部才出台公消[2012]350文件取消了公消[2011]65号文件。年初，公司加强与行业主管部门沟通，得到政府主管部门认可，开发生产的高阻燃保温板在江苏保障性住房领域推广使用，全年高阻燃保温板实现销售收入1,714.49万元，为今后拓展建筑保温市场开了好头。

太阳能行业，尽管作为再生能源利用的新兴行业受到国家诸多政策的扶持，但受欧盟、美国反倾销影响持续低迷，行业内企业经营受到较大影响。公司考虑到太阳能行业现状，围绕太阳能EVA封装胶膜产品性能优化及进入市场开展一系列基础性工作，没有安排大规模进入市场。

2013年，世界经济经过各国共同努力，一定程度上化解了欧洲债务危机持续影响，市场信心将逐步回升，再度出现系统性危机的可能性较低，但全面复苏将面临一些波折，还存在地域政治动荡带来石油价格上涨以及对经济的影响，人民币仍存在升值的压力等，中国经济增速预期目标为7.5%，中国经济要保持宏观经济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以提高经济增长质量和效益为中心，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积极扩大国内需求，加大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力度，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保持物价总水平基本稳定，实现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这对公司发展提供了稳定的外部环境，但经济通胀压力回升也考验企业创新能力。

经营环境分析

	对2012年度业绩及财务状况影响情况	对未来业绩及财务状况影响情况	对公司承诺事项的影响情况
国内市场变化	今年，国家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把稳增长放在更加重要的位置，中国经济增速放缓7.8%。国家家电下乡政策退出，实施家电“节能补贴”政策，	政府积极扩大国内需求，加大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力度，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实现经济持续健康发展，随着经济持续稳定增长，居民生活条件不断	无

	<p>对聚氨酯保温材料用于建筑保温影响的公消[2011]65号文件到12月份被公消[2012]350文所取消,另外太阳能行业陷入行业低谷,受此影响,家电冰箱产量同比下降3.1%,公司硬泡组合聚醚产品、高阻燃保温板销量受到一定影响。为了避免风险,太阳能EVA封装胶膜产品基本上没有开展销售,公司积极拓展国内市场,加强宣传、引导市场,异丙醇胺国内市场销售收入增长30.52%。</p>	<p>改善,消费水平提高,节能环保意识提高,城市化进程加快,保障房建设,以及冰箱生产技术进步,多功能性冰箱出现,需求基础决定中国冰箱行业未来仍将保持稳定增长态势;异丙醇胺作为精细化工产品,其应用领域也将逐渐拓宽,未来市场前景宽广;政府再生能源利用、节能政策推进,以及公消[2012]350文件出台,给拓展高阻燃聚氨酯保温板材、太阳能EVA封装胶膜产品市场提供发展机遇,公司经营业绩将得到进一步提升。</p>	
国外市场变化	<p>欧洲债务危机对世界经济持续影响,世界经济恢复十分缓慢,对公司拓展国际市场产生一定影响。异丙醇胺出口下降,出口量占总销售量比例降为51.46%。在国际冰箱市场,由于公司持续秉承技术创新理念,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拓展产品应用领域,为客户提供增值服务理念,“红宝丽”品牌优势进一步提升,客户逐渐增多,在世界经济低迷状态下,产品出口量不断增多,比上年增长18.82%。但公司整体产品出口额38,525.60万元,下降6.59%。</p>	<p>世界经济复苏的信心将逐步回升,但世界经济复杂多变,经济恢复面临不定期稳定、不确定性,另外,人民币仍存在升值的压力。公司将根据市场条件变化,及时做好应对措施,积极拓展硬泡聚醚、异丙醇胺产品国际市场。</p>	无
信贷政策调整	<p>政府实行稳健的货币政策,随着物价有效控制,央行规定6月8日起降息0.25个百分点,对公司融资成本产生积极影响。公司财务结构较稳健,负债率较低,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对贷款需求较稳定,且银行信誉较高,各合作银行给予公司较高的资信评级和信贷支持。本年度,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计划,激励对象认缴资金2,163.312万元全部补充流动资金,同时将一部分闲置部分募</p>	<p>2013年政府将继续实行稳健的货币政策,根据经济状况和通胀承受能力,央行将有针对性采取灵活性对策,以实现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如通胀抬头,存在加息可能。总体来看,尽管与之合作的银行对公司综合授信额较大,但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和项目建设推进,对资金需求也随之增加,稳健的货币政策有利于公司控制财务成本。</p>	无

	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一定程度上控制了信贷规模，减少财务成本。		
汇率变动	2012年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波动区间有所扩大，人民币对美元单边升值的趋势发生显著改变，全年呈现明显的两段式波动，年末较年初对美元升值0.24%，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基准价从年初的6.3009:1升值到年末的6.2855:1，欧元对人民币升值1.9%。公司产品出口占主营业务销售总额的23.53%，美元汇率波动加大了对国际市场把握难度，欧元升值有利于以欧元结算的业务开展。公司根据具体情况，针对不同结算货币及时采取对策，如开展进料加工等业务，缩短合同期限，加快货款回收等消化汇率的变动对经营的影响。	人民币保持基本稳定，但存在升值的压力。随着公司国际化业务规模逐步扩大，开展国际合作机会越来越多，公司异丙醇胺、硬泡组合聚醚等产品出口及原料境外采购将进一步增多，如人民币与主要国际结算货币汇率变动较大，将对公司开展进出口业务以及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无
利率变动	公司信贷规模适中，今年央行规定6月8日起降息0.25个百分点，对公司融资成本产生积极影响。	随着经济稳定增长，通胀可能抬头，央行可能通过加息调控，从而增加融资成本。	无
成本要素的价格变化	本年度，受宏观因素影响，大宗商品原料价格较上年下降，公司在拓展市场同时，进一步加强原料采购控制和生产经营的管理，强化技术创新，实施技术降本，产品成本得到较好控制，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上升2.7个百分点。如硬泡聚醚产品单位生产成本比上年下降12.85%，而同期产品平均销售价格仅下降了9.24%。	随着经济增长，通胀可能抬头，主要原辅材料价格会有一定幅度上涨，由于地域政治影响仍存在油价上涨推高原料价格可能，将给公司成本控制带来一定难度，公司将积极研究、开发新技术，持续实施技术降本措施，强化采购与生产管理，以有效控制成本。	无
自然灾害	无	暂无	无
通货膨胀或通货紧缩	今年，通过调控，CPI指数同比上涨2.6%，大宗商品原辅材料价格下跌，下半年有所反弹，主要辅助材料价格下跌，对生产成本控制有帮助。	随着经济增长，2013年通胀可能抬头，政府将采取相应的调控政策，保持物价总水平基本稳定，实现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作为制造型	无

		企业，物价水平基本稳定，有利于经营活动开展。	
--	--	------------------------	--

2、公司所在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市场竞争格局

(1) 行业发展趋势

公司生产经营的主要产品为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异丙醇胺系列产品，以及高阻燃聚氨酯保温板材和太阳能电池EVA封装胶膜等产品，其所在行业都是国家鼓励发展的行业，对我国大力发展低碳经济、开展节能减排、倡导绿色化工、再生资源利用，建设和谐社会有特独的作用。

A、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行业：

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和异氰酸酯是聚氨酯硬泡主要原料，聚氨酯硬泡是目前性能最好的隔热保温材料，被广泛用于制冷、建筑、保温、包装与运输等行业。在我国，目前冰箱（柜）、冷藏集装箱和冷藏车等冷藏行业是聚氨酯硬泡的最大应用领域，将来仍然是最主要的应用领域。据普华咨询出具的《2012年聚氨酯行业研究报告》，该领域2012年消费量占总消费量的52%左右。而欧美等发达国家在建筑保温领域的消费量占55%以上。

家电冰箱（柜）领域：我国“十二五”规划中将把提高居民收入、扩大内需作为促进经济稳定增长的重要支撑，城市、农村居民消费水平将不断提高。2012年，经济增速放缓，影响消费需求，PPI 同比下降 1.7%，政府继续以“保增长、调结构、保民生”为核心基调，在家电下乡、家电以旧换新政策退出后，国务院决定安排财政补贴 265 亿元，推广节能空调、平板电视、电冰箱、洗衣机和热水器，在调整产品结构同时，刺激消费增长。我国冰箱产业赖以发展的基础仍然坚实，消费的基础仍然存在，表现在：城市化进程加快，政府关爱民生，推动保障性住房建设惠民工程，农村消费水平提高，购买家电能力提升；技术进步，新型节能冰箱出现等有利于促进冰箱产业升级与发展。世界家电巨头纷纷把目光看向中国，在中国建立白色家电生产基地；从世界范围看，尽管几年来欧美等国家仍面临一些经济困难，经济恢复面临不确定性，但从我国冰箱（柜）出口数据看，2012 年中国冰箱（柜）出口保持稳定状态，随着世界经济好转，我国冰箱（柜）出口也将随之增长。全年，由于受经济环境对需求影响较大，家用电冰箱生产量 8427 万台，同比下降 3.1%（来源：国家统计局网站），但长期来看，冰箱（柜）行业仍将保持稳定增长，从而带动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消费的增长。

2006-2012年冰箱产量及年增长率统计（单位：万台，%）

类别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冰箱产量	3531	4397	4756	5930	7300	8699	8427
增长率	18.2%	24.5%	8%	24.7%	23.1%	19.2%	-3.1%

（来源：国家统计局网站）

冷链物流领域：冷链物流包括冷藏集装箱、冷藏汽车、冷藏火车、冷库等。经济发展、对外贸易势必带动物流业的发展。国家发展改革委已于2010年7月对外发布《农产品冷链物流发展规划》，以推动经济发展。《规划》在分析我国当前农产品冷链物流发展现状和问题的基础上，提出了到2015年我国农产品冷链物流发展的目标、主要任务、重点工程及保障措施。《规划》提出，进一步提高肉类和水产品冷链物流水平，增强食品安全保障能力。2015年我国果蔬、肉类、水产品冷链流通率分别达到20%、30%、36%以上，冷藏运输率分别提高到30%、50%、65%左右，流通环节产品腐损率分别降至15%、8%、10%以下。为此《规划》提出要实施冷库建设工程、冷藏物流等八大重点工程。这此重点工程是政府投入，不包括民间资本投入。随着经济发展，农村居民生活条件改善，消费水平也迅速提高，居民对食品保鲜储存运输的要求也越来越高，为农村居民开展经营活动特别是从事与他们生活紧密相关的食品加工、果蔬、肉类流通提供了物质条件，建造冷库冷藏设施的需求增多，这对防止灾害性天气发生，保证人民生

活基本需求，避免物价剧烈波动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随着我国冷链规划逐步实施，将较好地带动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在该领域消费的增长。

聚氨酯引入中国以来，聚氨酯工业得到了较快地发展，随着我国经济发展，聚氨酯系列产品由于本身固有特性，消费量将越来越大，未来发展潜力更大，特别是建筑保温领域，近年来，国际化工巨头纷纷看好我国聚氨酯硬泡工业的发展，在我国相继投资建厂、扩产或计划建厂，生产聚氨酯另一主要原料异氰酸酯，外资参与我国聚氨酯产业建设，相应地推动了聚氨酯硬泡行业的发展。

B、异丙醇胺行业：

异丙醇胺包括一异丙醇胺、二异丙醇胺和三异丙醇胺，是一种具有绿色环保和性能优异的基础性化工原料，被广泛用于合成表面活性剂、石油天然气炼制中的脱硫剂、清洗剂、水泥外加剂、医药农药中间体、金属切削、电子清洗等行业，在国外被广泛应用，国内由于起步相对较晚，市场需求量还相对较小，但近年来增速加快。随着技术进步，其优异性能被社会所认识，一些新的功能、用途被发现，并逐步应用到各行各业，如钛白粉、农药、橡胶领域等。同时，世界对环境问题越发重视，异丙醇胺产品在“低碳”中作用也越发明显，在石油和天然气脱硫方面国外应用不断增多，国内因行业起步较晚、技术比较落后，未来引进先进技术和配方，使用异丙醇胺脱硫要求逐步增强。异丙醇胺与乙醇胺同为醇胺类产品，性能上具有相通的地方，又具有自身的特性，异丙醇胺以其优良的环保性能成为欧美等发达国家极力推崇和鼓励发展的一种绿色化工产品。2013年，有的国家已开始明令禁止乙醇胺的使用，异丙醇胺替代乙醇胺的优势将突现出来，未来应用将越来越广泛。我国政府相继出台了开展节能减排的政策，在我国“十二五”规划中，对开展节能环保提出了具体要求。异丙醇胺发展历史不长，随着经济发展和人们环保意识的进一步增强，政府节能减排实施力度不断加大，社会各界对异丙醇胺环保性、经济性的认识、在节能中作用逐步加深，异丙醇胺消费需求会不断增加。随着技术进步，异丙醇胺新技术、新用途将得到开发和拓宽，其特性在新领域中得到应用，异丙醇胺产业前景十分广阔。而且随着异丙醇胺技术的进步，在一些新领域开发新技术，利用与其他醇胺产品通用性能优势，给异丙醇胺工业、民用化应用带来很多机会。

异丙醇胺另一个消费领域为水泥领域，其作用是有利于水泥生产企业降低生产能耗、提高产品品质和生产效率，水泥行业市场庞大，随着水泥行业推行节能减排政策、淘汰落后产能自觉性提高，对异丙醇胺需求会随之增多。

C、新材料产业

公司战略规划是大力发展新兴材料产业，通过“红宝丽新材料产业园”平台，利用资源优势延伸发展聚氨酯建筑节能和太阳能电池EVA封装胶膜等新型材料。现已具备年产750万平方米聚氨酯高阻燃保温板材和年产1200万平方米太阳能电池EVA封装胶膜产品生产能力。新材料产业发展将成为公司经营业绩提升的新的支撑。

建筑节能领域：建筑领域是我国三大能耗领域之一，由于聚氨酯硬泡是目前性能最好的隔热保温材料，通过技术提升其阻燃等级达B1级，是建筑领域开展节能保温的最佳选择，建筑领域节能将成为推动我国聚氨酯产业快速发展的重要环节。节能减排、绿色环保、低碳经济是今后经济社会发展的主题，是扩内需、保增长、调结构的重要内容。国务院决定到2020年中国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比2005年下降40%—45%，作为约束性指标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并制定相应的国内统计、监测、考核办法。《石油和化工行业“十二五”发展指南》指出到2015年，万元工业增加值能源消耗和二氧化碳排放量均比“十一五”末下降15%。

近年来，我国经济发展对能源利用效率要求越来越高，我国政府相继颁发了《节能中长期专项规划》、《节约能源法》和《民用建筑节能条例》等法规，《民用建筑节能设计标准》、《公用建筑节能设计标准》明确要求新建建筑节能率要达到65%。建设部多年来积极推动聚氨酯硬泡等新型节能保温材料应用工作。2011年7月初，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推进公共建筑节能工作的通知》要求，国家将启动

一批公共建筑节能改造重点城市。到 2015 年，这些城市公共建筑单位面积能耗将下降 20% 以上。其中，大型公共建筑单位建筑面积能耗将下降 30% 以上。在这些城市中，每个公共建筑节能改造项目可享受 20 元/平方米财政补贴政策。“十二五”期间，国家将在建筑领域推行能效强制标准。国家将推进公共建筑特别是重点用能建筑通过节能改造或购买节能量的方式实现能耗降低目标，将能耗控制在限额内，从而激发节能改造需求，培育发展节能服务市场。2012 年 1 月，住建部发布《十二五建筑节能专项规划》(征求意见稿)，要求严格执行建筑节能标准，提高标准的执行率。到 2015 年，城镇新建建筑执行不低于 65% 的建筑节能标准，城镇新建建筑 95% 达到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的要求，鼓励北京等四个直辖市和有条件的地区率先实施节能 75% 的标准。2012 年 3 月，住建部又印发《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指南》，《指南》指出建筑节能是国家节能减排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既有建筑节能改造，特别是严寒和寒冷地区（也称北方采暖地区）既有居住建筑的节能改造，是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建筑节能工作的重要内容，对于节约能源、改善室内热环境、减少温室气体排放、促进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发展方式转变与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我国城镇既有居住建筑量大面广。据不完全统计，仅北方采暖地区城镇既有居住建筑就有大约 35 亿平方米需要和值得节能改造。节能改造的主要内容包括外墙、屋面、外门窗等围护结构的保温改造等。节能改造的资金应由居民家庭、供热单位、房屋原产权单位等有关各方共同承担。按照财政部《北方采暖地区既有居住建筑供热计量及节能改造奖励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可以向中央和各级地方财政申请供热计量和节能改造奖励资金。2013 年 01 月 30 日，住房城乡建设部日前就南方供暖问题作出正式回应，认为当室外温度低于 5 摄氏度时，如没有供暖设施，我国南方部分地区的室内温度低、舒适度差。这些地区应逐步设置供暖设施，供暖方式主要以分散供暖为主。住房城乡建设部相关负责人表示，按照《民用建筑热工设计规范》的划分，夏热冬冷地区在我国涉及 14 个省、直辖市的部分地区。当室外温度低于 5 摄氏度时，这些地区人们的不舒适感比严寒、寒冷地区的人们要大。因此，夏热冬冷地区有必要设置供暖设施。如果采取北方传统的全空间连续集中供暖方式，按照目前夏热冬冷地区居住建筑面积约 34 亿平方米。

建筑是温室气体排放的主要来源之一，对气候变化有着重要影响。有资料显示，发达国家建筑使用能耗占其全社会总能耗的 30% 至 40%，我国的建筑使用能耗占全社会总能耗约 28%，预计今后这一比例还将继续增加。目前，我国拥有世界上最大的建筑市场。全国房屋总面积已超过 400 亿平方米，今后我国每年还将新增建筑面积 16 亿~20 亿平方米，到 2020 年新增建筑面积将达 200 多亿平方米。且到 2020 年我国城市的大部分建筑都将完成节能改造。我国政府推进城市化进程，加快保障性安居工程规划建设，2013 年全面落实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基本建成 470 万套、新开工 630 万套的任务。保障房建设，是政府工程，也是节能工程。我国政府也在推动绿色建筑节能政策，国务院办公厅于 2013 年 1 月 1 日发布《关于转发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绿色建筑行动方案的通知》规定，城镇新建建筑严格落实强制性节能标准，“十二五”期间，完成新建绿色建筑 10 亿平方米；到 2015 年末，20% 的城镇新建建筑达到绿色建筑标准要求；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十二五”期间，完成北方采暖地区既有居住建筑供热计量和节能改造 4 亿平方米以上，夏热冬冷地区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 5000 万平方米，公共建筑和公共机构办公建筑节能改造 1.2 亿平方米，实施农村危房改造节能示范 40 万套。到 2020 年末，基本完成北方采暖地区有改造价值的城镇居住建筑节能改造。因此，聚氨酯硬质泡沫作为当今社会最好的隔热保温材料，随着我国经济持续健康快速发展，人们消费观念改变，节能意识、环保意识不断增强，随着我国建筑节能法规的实施，将有力拓宽国内聚氨酯硬泡的应用领域，在工业、民用建筑保温中将会得到更好地应用，庞大的建筑保温市场必然给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行业带来历史性的发展新机遇。

前几年，由于在建筑保温施工及监督管理不到位，建筑商在保温材料选择上使用低端材料，带来安全隐患，造成上海等地区发生大火，给国家及人民财产带来了巨大损失，也给聚氨酯硬泡应用于建筑保温工程带来不利影响。公安部消防局为此于 2011 年 3 月出台了《关于进一步明确民用建筑外保温材料消防监督管理有关要求的通知》即公消[2011]65 号文件，65 号文件要求在新规范、规则发布前，民用建筑外保温材料采用燃烧功能为 A 级（即不燃级，此前 46 号文件规定不低于 B2 级）的材料。由于有机材料阻燃等级均达不到 A 级，65 号文件等于限制了聚氨酯保温材料在建筑节能中应用，给我国保温行业的发展造成了不良影响。因此，住建部、聚氨酯行业协会，以及保温材料生产企业积极宣传，介绍聚氨酯保温材料的保温效

果和能够达到什么样的阻燃等级才能既符合建筑安全重要性要求，又达到建筑保温效果，符合国家开展建筑保温之要求，并与公安部消防局进行沟通，双方开展了一系列的调研工作，统一认识，在当前的条件下，只有对建筑施工加强管理同时，在保温材料的选择上采用高阻燃的保温材料，才能既符合国家开展建筑节能又达到安全的规范标准，我国制订的节能规划才能得以有效实现。因此，2012年12月，公安部从实际情况出发出台公消[2012]350号文明确了不再执行65号文，并要求各地公安机关消防机构要严格执行国务院文件和公安部规章要求，各直辖市、省会市、副省级市和其他大城市要对建设工程防火制定并执行更加严格的消防贫富标准确保建筑工程消防安全。江苏省公安厅、江苏省住建厅苏公通[2012]671号《关于印发〈江苏省建筑外墙保温材料防水暂行规定〉的通知》规定保温材料的燃烧性能不应低于B1级，并根据住宅建筑和非住宅建筑的情况从建筑高度上对保温材料做了具体细化要求。国家标准GB8624—2012《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和GB/T29416《建筑外墙保温系统的防火性能试验方法》将于2013年10月1日起正式施行。上述政策出台有利于我国建筑节能工作的推进，也有利于聚氨酯保温材料产业发展。同时，对政府主管部门及保温材料生产企业提出了更高要求，要加强对施工企业管理，严格设计、验收制度，我国聚氨酯硬泡保温材料生产企业要加强技术创新，开发出符合消防安全标准的高阻燃保温材料，并不断提升其阻燃性能，这样才能从根本上促进聚氨酯行业的健康发展。

太阳能EVA封装胶膜：我国科技部在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中，将“高性价比太阳光伏电池及利用技术，太阳能热发电技术，太阳能建筑一体化技术”列为能源领域优先主题；国家能源局也出台了相应扶持政策，财政部制定了《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财政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国家陆续出台了太阳能屋顶计划、金太阳工程等诸多补贴扶持政策，并就太阳能发电上网做了具体安排。政府也制订了《可再生能源发展“十二五”规划》，有望将“十二五”期间光伏太阳能发电装机目标上调至2100万千瓦（21GW），同时对再生能源电价附加也作相应提高。当前，太阳能发电重要地区如欧洲国家受债务危机影响削减补贴标准，美国等国家与中国贸易摩擦，开展针对中国光伏企业的反倾销调查等，对我国目前依赖国外市场的光伏行业产生较大影响，但在我国大力发展可再生资源政策的支持下，工信部正在牵头组织制定一项主题为“光伏下乡”的计划，旨在推动太阳能光伏发电大规模进入农村市场，搭乘未来城镇化建设的“顺风车”。江苏省作为光伏大省，为支持光伏产业发展，在前几年对光伏发电进行政策扶持的基础上，2012年出台了《关于继续扶持光伏发电的政策意见》，实施新一轮光伏发电项目扶持政策，执行期限为2012年至2015年。2012年10月末国家电网表示光伏发电并网，并制的了相应准入标准，分布式光伏发电并网获准入标准无疑为中国惨淡的光伏产业注入一针强心剂。虽然光伏产业内外交困，行业内企业出现破产、停产现象，但是我们仍旧看好光伏的未来，节能、清洁是未来发展的方向，改变对石油、煤炭等传统能源的依赖，太阳能是非常好的替代能源。随着我国太阳能行业发展，下游太阳能行业生产企业经过镇痛和洗牌后将变得更具活力，太阳能EVA封装胶膜作为太阳能发电组件的重要材料，将面临巨大的发展空间。

（2）行业竞争格局

硬泡组合聚醚领域：公司是国内最大的硬泡组合聚醚供应商，也是世界规模最大的硬泡组合聚醚生产企业之一，年生产规模达15万吨（年产6万吨环保型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目即将竣工投产），产品销售领域主要是冰箱（柜）、冷藏集装箱市场。从硬泡组合聚醚应用领域来看，硬泡组合聚醚主要应用于冰箱（柜）、冷藏集装箱、冷库、管道、建筑领域作隔热保温材料，冰箱（柜）、冷藏集装箱等冷藏领域是高端消费领域，2012年该领域消费占整个硬泡组合聚醚消费量的52%左右，目前国内市场竞争更多的体现在这一领域。从竞争战略和格局来看，主要表现为技术创新能力竞争和服务竞争。因此，公司从创业以来，就十分注重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开发，针对行业发展态势以及不同市场领域，围绕客户产品节能、降本、提高生产效率、提升产品性能、产品开发符合社会发展方向等要求不断开发新产品，储备新技术，如生物基多元醇生产技术、混合发泡技术、减压发泡技术等；针对不同冰箱、冰柜和冷藏集装箱生产企业的个性化需求，采取定制式的产品研制方法，开发生产出切合客户要求的高技术含量的“三低一快”等环保型的硬泡组合聚醚等系列产品；从客户关键诉求入手，详细调查、了解每一客户的第一手需求信息，大力推广新技术、新产品，化技术创新优势为市场竞争优势，持续取得海信、美的、美菱等老客户的信赖，培育开发了西门子

等新客户，产品出口国外家电知名企业。企业的技术竞争主要表现在CFC-11替代技术的开发能力、特种聚醚多元醇的开发能力、生物基多元醇开发能力、快速脱模组合聚醚的开发能力、优化性价比的开发能力、冰箱减压发泡技术、冰箱用新型聚醚合成与应用技术等方面，还有高阻燃板材用聚醚多元醇生产技术等；服务竞争主要表现在个性化服务能力、新产品协同开发能力等方面。从竞争格局来看，已经形成国内竞争国际化格局，中国作为世界冰箱生产基地，陶氏、巴斯夫、拜耳等国外化工巨头多年前已在中国建立生产基地，为冰箱（柜）、冷藏集装箱企业提供产品服务，公司自生产硬泡组合聚醚进入冰箱厂打破外企独占中国冰箱白料市场以来，在与国际竞争对手的竞争中不断发展，并在该领域中超越对手，确立了自己的市场地位和竞争优势。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开发能力始终走在行业前面，技术、品牌、诚信等得到行业及国家权威部门进一步认可。如以冰箱（柜）、冷藏集装箱、冷藏车冷藏行业统计，2012年，公司硬泡聚醚产品销售量在该领域市场占有率达21.5%，较上年提高2个百分点。

中国经济发展、城市化进程，保障性住房建设等，推动了家电行业，特别是冰箱行业的发展，冰箱（柜）行业生产能力逐步提升。表现为：国内冰箱主要生产企业扩大产能建设高端节能型冰箱生产线，冰箱行业产能呈现逐步集中趋势；同时，一些家电企业拓宽经营范围开始进入白电领域，如合肥三洋、创维、格力电器等，国外知名家电企业如惠而浦等进入中国冰箱领域欲分享中国冰箱庞大的市场。随着社会进步，节能环保要求提高，冰箱行业的发展对冰箱性能和功效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由于冰箱性能调节主要依靠隔热保温材料之原料硬泡组合聚醚，为此，冰箱企业就要求硬泡组合聚醚生产企业不断提高服务能力，硬泡组合聚醚生产企业之间的竞争进一步加剧，缺乏技术创新和服务等核心竞争能力的企业进入冰箱领域或在该领域长期生存存在诸多困难，发展受阻。公司得益于“做强、做大、做长”的发展理念和“做专、做精、做特、做优”的产业追求，坚持和完善“顾问式营销”模式，诚信经营，与客户同发展、共成长，国内主要冰箱（柜）、冷藏集装箱生产企业成为公司主要客户，如海信、三星、美菱、美的、康佳、新飞、西门子（中国）、中集等企业。公司产品已经进入海外国际知名冰箱企业，如LG等。在拓展冰箱市场同时，积极拓宽产品应用领域，如冷藏集装箱领域，并逐步提高在该领域中供应份额，抢占外企市场。2012年，在冰箱行业受消费需求产量下降的情况下，公司硬泡聚醚销售超过9万吨，其中出口量增长18.82%，有效弥补了国内冰箱产量下降造成需求减少的缺口，并呈现稳定增长的趋势。公司已经发展成为世界上最优秀的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原料生产企业之一。

异丙醇胺领域：目前异丙醇胺消费市场主要集中在欧美、中东、日本、韩国、东南亚、台湾、非洲等国家和地区，生产商主要集中在德国、美国、英国等发达国家，主要生产企业有红宝丽、巴斯夫、陶氏等。公司异丙醇胺产品以出口市场为主。随着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异丙醇胺超临界工艺技术的不断完善，以及技术研发能力不断提升，异丙醇胺产品应用领域被不断拓宽，加快了异丙醇胺产业的发展步伐。公司在国际市场与巴斯夫、陶氏等国际化工巨头竞争，呈现国际化的竞争格局，并在竞争当中，不断超越对手，以致行业竞争状况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公司异丙醇胺生产规模达4万吨级，位居世界第一，并拥有多项发明专利。近年来，由于欧洲债务危机对世界经济持续影响，特别是欧洲市场消费需求下降，又面临人民币升值压力等不利因素，公司加大国际营销网络建设，销售客户逐渐增多，同时对国内市场进行了认真分析和布局，积极拓展国内市场，国内市场占比有了明显提升，2012年销量增长超51%，产品销售每年均保持稳定增长，产能利用率在80%以上。“红宝丽”品牌在国际国内市场地位得到进一步提升。

新材料—聚氨酯保温板材领域：建筑能耗作为我国三大能耗领域之一，已引起政府高度重视，近年来，政府出台了《节能中长期专项规划》、《节约能源法》和《民用建筑节能条例》法规，目的引导我国开展节能减排，降低能源消耗。但在实施的过程中，由于缺失市场监管，保温市场对保温材料的选择以及阻燃标准的应用上出了问题，给建筑保温产业的发展带来了负面的影响，2011年，受上海大火影响，公安部消防局要求在保温材料选择上在新规出台前暂时使用A级阻燃标准材料，等于暂时限制了聚氨酯保温材料在建筑节能保温领域应用，聚氨酯保温材料产业发展面临困难。另一方面，事实上该事件也加深了政府主管部门以及居民对保温材料的认识，保温市场将逐步走向规范。经过多方实验、论证，以及主管部门之间沟

通，2012年底公安部出台了[2012]350号文件取消了前述规定，消防局新的防火规范规定保温材料燃烧等级不应低于B1级，并作了具体要求，为高阻燃聚氨酯保温材料在建筑保温领域的应用打开了大门。保温板材主要分为有机的聚氨酯保温板、聚苯板、EPS板和无机的岩棉等，在当前的技术条件下，阻燃B1等级的聚氨酯保温材料是综合性能最好的隔热保温材料。目前，国内具备规模化生产条件的具有B1级阻燃技术的聚氨酯保温材料生产企业为数不多。

公司围绕建筑保温、消防安全要求，经过十多年研究攻关，开发出既能提升产品保温性能，又能满足建筑消防安全要求的聚氨酯高阻燃保温板产品技术。该产品技术最显著的特征是通过改变主要原材料的分子结构而做到高阻燃，因而阻燃性能优异，燃烧时烟密度较低。经江苏省权威检测部门检测，该保温板产品阻燃各项指标均达到B1等级（即难燃级）各项标准。同时，经过项目规划与建设，年产1500万平方米高阻燃聚氨酯保温板材一期工程前两条生产线已竣工具有年750万平方米生产能力。2012年初开始，尽管建筑保温领域仍执行公消[2011]65号文，但由于公司高阻燃保温板性能稳定、阻燃效果好，复合A级产品经政府主管部门备案认可在江苏保障性住房保温工程中推广和应用，全年实现对外销售1700多万元。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公司年产1500万平方米高阻燃保温板材项目后期工程正在规划建设当中，届时，公司面对建筑保温市场需求增长，作为拥有规模优势和具有生产高阻燃聚氨酯保温板生产技术的企业参与建筑保温市场的优势将越发显现。

太阳能EVA封装胶膜：太阳能EVA封装胶膜是太阳能组件中重要材料，目前我国只有少数企业具有太阳能EVA胶膜生产能力。2010年前，由于太阳能行业高速发展，国内EVA封装胶膜产能只能满足光伏组件厂商的部分需求，高性能EVA封装胶膜还严重依赖国外进口，国内市场存在较大缺口，因此，部分企业开始扩产，其他企业也准备进入该行业，国内生产能力有了较大提高。进入2011年，随着欧洲国家削减或取消太阳能光伏补贴，以及后续美国、欧盟中国光伏企业反倾销调查，中国太阳能行业进入低谷，作为上游的太阳能EVA封装胶膜生产企业受到很大影响，对进入较早的企业影响更大。公司经过技术开发和项目建设，具有年产1200万平方米生产能力。经过检测，公司EVA封装胶膜技术性能指标已处于国际同行一流水平。2012年6月底，公司太阳能EVA封装胶膜已取得德国TUV论证，通过国内部分客户产品试用认证工作。2013年，公司将加强营销管理和客户拓展力度，根据太阳能市场状况，安排销售工作。

（3）公司在同行业中所处行业地位，与同行业主要公司比较存在的优势和困难。

在硬泡组合聚醚领域，公司是国内最大的硬泡组合聚醚供应商，报告期末产能规模是年产9万吨，销售量超9吨，处于满负荷生产状态。目前，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年产6万吨环保型硬泡聚醚项目已即将投产交付使用，公司硬泡聚醚生产规模达15万吨，公司已成为世界规模最大的硬泡组合聚醚生产企业之一，公司产能规模优势进一步提升。公司持续实施技术创新，加大研发投入，为客户提供增值服务的能力不断增强，国内主要冰箱（柜）、冷藏集装箱生产企业如海信集团、美的集团、美菱、康佳、三星、新飞、西门子、中集等均为公司合作伙伴。同时，公司也加强了对国际冰箱市场拓展，与国际冰箱生产企业携手共进，如韩国LG、韩国三星、土耳其ARCELIK、惠而浦等公司建立友好合作关系，硬泡聚醚产品开始规模化走进国际市场，并与博西华集团深度合作。红宝丽品牌得到世界冰箱等冷藏企业的高度认可。

公司继2007年参与制订《建筑板材用聚氨酯硬质泡沫塑料国家标准》后，牵头起草的《冰箱、冰柜用硬质聚氨酯泡沫塑料国家标准》、《太阳能热水器用聚氨酯硬质泡沫塑料国家标准》两项国家标准已颁布实施，公司行业地位得到国家权威部门进一步认可。报告期，公司技术、品牌、成本、产品和服务等竞争优势得到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居国内行业龙头，而且随着公司参与国际市场竞争能力的提升，公司已经成为世界最优秀的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原料供应商之一。

在异丙醇胺领域，公司异丙醇胺生产规模达4万吨，是世界规模最大的异丙醇胺生产企业，拥有多项发明专利。国内市场尚没有的一异、二异和精三异的同类生产企业。公司始终坚持异丙醇胺生产技术和产品应用技术的研究，积极研发新技术，拓宽产品新的应用领域；加强对醇胺特性研究，不断开发兼容其他醇胺产品优点的新产品。公司在异丙醇胺生产上有多项技术领先于国际同行，在能耗等环节成本控制上具

有一定的优势。公司积极参与国家标准委异丙醇胺国家标准的制订，牵头起草的《一异丙醇胺》和《三异丙醇胺》两项国家标准获批发布，已于2012年5月1日实施。近年来，公司抓住国际金融危机及欧洲债务危机的有利时机，积极拓展国际市场，国际市场知名度逐步提高，产品销售区域和客户群进一步扩大，同时，公司看好国内市场未来前景，通过宣传引导行业消费，拓展国内市场，国内工业与民用消费逐渐增加，异丙醇胺产品保持稳定增长，未来仍将保持稳定增长态势，公司品牌影响度、行业竞争优势得到进一步提升。公司与国际同行相比存在的劣势主要表现在公司进入异丙醇胺行业较晚，投入的资金、人才受到固有的影响，异丙醇胺营销渠道建设和在当前国际经济环境下参与国际市场营销经验略显不足。公司将加强管理、积极培养和引进营销、管理人才，加强技术研发，拓宽产品应用领域，以进一步提高参与国际市场竞争的能力，进一步超越对手，推动异丙醇胺业务规模不断扩大。

新兴材料领域，公司在做大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产业规模的同时，积极延伸拓展聚氨酯产业链，通过开发出性能更优、安全性更强的高阻燃建筑保温板材等产品，为社会发展和企业培育新的增长源做积极准备。当前，政府提出了节能减排的目标，大力推动建筑领域开展节能保温，但建筑保温作为新兴市场受公安部消防局公消[2011]65号文近两年影响，具有一定生产规模和技术优势的企业不多。公司已具有两条高阻燃保温板连续生产线，具有年产750万平方米生产能力，且年产1500万平方米高阻燃保温板材项目后续生产线仍在规划建设当中。公司高阻燃保温板产品技术最显著的特征是通过改变主要原材料的分子结构而做到高阻燃，因而阻燃性能优异，燃烧时烟密度较低。经江苏省权威检测部门检测，该保温板产品阻燃各项指标均达到B1等级（即难燃级）各项标准，复合达A级标准。该技术为公司核心技术成果，代表世界聚氨酯板材发展方向，而同行生产阻燃板材技术是通过添加阻燃剂形式以达到阻燃效果，公司产品性能在同行当中优势明显，得到行业公认，也得到地方政府主管部门认可。未来，公司作为拥有规模优势和生产高阻燃、保温性能最好的聚氨酯板材企业参与建筑保温市场的优势将越发显现。

在太阳能EVA封装胶膜领域：公司已具有年产1200万平方米生产能力，EVA封装胶膜技术性能指标已处于国际同行一流水平，作为一个初入者，在中国太阳能行业处于低谷时期可以轻装上阵。劣势主要是公司还没有真正进入太阳能EVA封装胶膜市场，缺少营销渠道和客户资源，也缺少在该领域经营经验，但公司坚信，有创业以来一直坚持“做专、做精、做特、做优”的做产品、做市场的理念指导，有为客户提供增值服务的创业理念，通过强化管理，加强营销体系建设，不断优化产品性能，在国家大力发展可再生资源的政策下，公司太阳能EVA封装胶膜产品会有很好的发展前景。

公司新材料产业发展面临的困难：新材料业务发展步伐慢，一是聚氨酯保温板行业近两年受公消[2011]65号文影响较大，聚氨酯保温行业发展缓慢；二是太阳能EVA封装胶膜产品形成生产能力后，正值太阳能行业受外围因素影响进入低谷，经营风险扩大。好在公司依托主产品硬泡组合聚醚和异丙醇胺经营，利用公司积聚的资源优势，逐步消化了不利因素的影响，新材料产业度过了最困难的时期。

3、公司发展机遇和挑战、发展战略、拟开展的新业务、拟开发的新产品、拟投资的新项目

(1) 公司面临发展机遇和挑战

2013年，我国政府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将以提高经济增长质量和效益为中心，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积极扩大国内需求，加大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力度，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保持物价总水平基本稳定，实现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中国经济发展尽管仍面临一些问题，但增速预期目标定为7.5%，许多省份目标超过10%。国外，欧洲债务危机尽管对世界经济仍具有不利影响，世界经济恢复存在不确定性，但市场信心将逐步回升。保增长的目标，促使政府实施宏观政策有利于促进经济稳定发展，国外市场企稳回暖，有利我国企业开展对外贸易，给企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经济环境。

节能环保是当今世界经济发展的主题。我国政府承诺到2020年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要比2005年下降40%-45%，节能提高能效的贡献率要达到85%以上。中国《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要求：大

力发展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大力推进节能降耗，强化节能目标的考核，健全奖惩制度，完善节能法规和标准，制订完善并严格执行主要能耗产品能耗限额和产品能效标准，推广先进节能技术的产品，加大环境保护力度等，这给技术创新能力强、拥有节能、绿色环保核心技术的生产企业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公司致力于“提供绿色产品与服务，把世界变得更加美好”的环保理念，开发生产的生物基聚醚多元醇和“一无、二高、三低、一快”等节能环保型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系列产品和环保性能优异的异丙醇胺系列产品，以及新兴材料建筑节能保温材料、太阳能EVA封装胶膜产品均符合社会经济发展方向，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公司面临新的发展机遇。

硬泡组合聚醚领域：中国政府政策是积极扩大国内需求，加大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力度，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将为下游家电消费提供保障。表现为中国经济发展、城市化进程加快、保障性安居房的建设、农村城市居民消费水平提高、节能冰箱出现等推动了家电行业特别是冰箱业的发展，政府对节能冰箱实施补贴政策，将加快冰箱节能技术的进步和冰箱结构调整，有效促进冰箱技术升级和产业发展。同时，冰箱企业实施扩产计划，国外家电巨头也开始在我国建设冰箱生产线，黑电企业扩大产品结构进入白电领域，尽管2012年冰箱产业受宏观因素影响，总生产量下降3.1%，但冰箱行业消费进入下半年就开始回升，长远来看，由于冰箱产业较好的需求基础，预计“十二五”期间冰箱行业仍将保持稳定增长，冰箱行业良性发展给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公司围绕节能环保主题，积极开发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如减压发泡技术，围绕冰箱企业降本增效、提升冰箱产品性能、提高生产效率和冰箱技术进步符合行业绿色环保发展的个性化要求提供产品和服务，以及整体解决方案，公司硬泡组合聚醚在冰箱冷藏应用领域技术保持领先优势，为客户提供增值服务。公司多年来，在产品定价上采取盯着环氧丙烷*系数+加工费之模式，被下游冰箱客户所认可，规避了产品成本随石油价格波动之风险，并为行业所推崇。公司积极拓展国际、国内市场，开发新的客户包括国际性客户，红宝丽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并取得了实际性效果。公司开发的减压发泡技术是冰箱生产中发泡技术的历史性突破和重大创新，能使冰箱做到更加节能和进一步减少碳排放，为冰箱主要材料的使用增加了更多的选择性方案，将为冰箱企业降低产品综合成本、提升产品性能、提高生产效率以及冰箱产业的升级提供强大的技术支持，符合国家冰箱节能宗旨，有利于冰箱业落实国家实施节能补贴政策。公司技术创新和为客户提供增值服务的能力将极大地促进公司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提升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

公司看好冷链物流未来，十分重视与冷链物流企业的合作，与中集、马士基、胜狮等冷藏集装箱生产企业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随着中国经济发展，国际物流运输的恢复，“十二五”冷链物流规划的实施，冷链物流领域存在较大的消费市场。公司将充分利用硬泡聚醚及保温材料生产技术等优势，把握冷链物流保温市场发展新机遇。

当前，公司年产6万吨硬泡聚醚项目即将竣工投产，年产能规模达15万吨，公司一方面做好冰箱（柜）、冷藏集装箱等高端市场服务，另一方面要充分利用自身的资源优势逐步拓宽硬泡组合聚醚应用领域，加快产能释放，提升经营能力。

异丙醇胺领域：异丙醇胺是公司自主开发的拥有知识产权的产品，作为精细化工产品，产品用途逐步被发现和应用，其环保性能在经济和谐社会中具有宽广的市场前景。其同类产品乙醇胺已在国外某些国家和地区禁止使用，为异丙醇胺在乙醇胺禁用领域带来了替代机会；异丙醇胺进入中国市场时间较短，其性能和用途还不被人们广泛认知，未来异丙醇胺在工业和民用的用途将会得到有效推广。异丙醇胺在石油燃气脱硫领域具有较好的性能，中东地区已普遍使用，而中国尚未使用；水泥企业在生产过程中添加异丙醇胺或外加剂，能起到提高水泥产能和降低能耗作用，当前我国开展节能减排，淘汰水泥落后产能，发展绿色经济，异丙醇胺在脱硫领域和水泥生产应用上将具有应用空间。公司将紧贴市场，持续推进异丙醇胺生产技术和产品应用技术的研发工作，不断优化产品性能，拓宽异丙醇胺应用领域，积极延伸开展异丙醇胺下游新产品，扩大产业链，开发新技术，走持续扩张之路；面对世界市场变化，及时调整营销策略，抓住发展机遇，采取多种营销方式抢占国际市场，宣传、拓展国内市场，充分把握国内市场发展带来的机遇，提高异丙醇胺产品规模，提高经济效益。实现醇胺产业大发展。

新材料领域：政府有关部门正在积极推动新兴产业发展，制订节能发展规划和清洁能源发展规划。在建筑节能方面，由于聚氨酯在建筑保温领域应用上具有的优异性能，建设部等部委推动聚氨酯硬泡在建筑节能上应用。此前，公安部出台公消[2012]350号文件，取消了对聚氨酯保温材料应用产生限制性影响的公消[2011]65号文件，并要求保温材料燃烧等级不低于B1级，给聚氨酯保温材料在建筑节能领域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机遇。同时，新的国家标准GB8624—2012《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标准和GB/T29416《建筑外墙保温系统的防火性能试验方法》将于2013年10月1日起正式施行。公司作为拥有高阻燃性能的聚氨酯保温板生产条件的企业，面临极大的发展机遇。公司将充分利用自身的生产经营和研发条件，利用新材料产业园的资源优势，把握国家大力发展建筑节能的有利时机，加快年产1500万平方米高阻燃保温板项目后续工程建设，做好产业发展规划和产业布局论证；公司将不断加强技术创新，不断提升聚氨酯保温材料的阻燃性能，把好高阻燃保温板质量关，确保节能保温与安全并存；积极开拓市场，做大建筑板材规模，实现经营业绩的快速增长。同时，充分利用国家“十二五”大力发展再生资源利用上调太阳能光伏装机目标至21GW，且太阳能组件企业受外围影响陷入低迷的有利时机，利用太阳能EVA封装胶膜产品性能优势，秉持公司技术创新理念，持续优化产品性能，走技术降本路线，加强市场客户的开拓工作，选择合适时机产品进入市场，形成销售，以后来居上，超越竞争对手。

公司将充分利用自身资源优势，大力发展聚氨酯硬泡聚醚、异丙醇胺和新兴材料产业，提升产业规模，并在经营过程中把握存在的产业整合机会，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2）公司发展战略

坚持“做强、做大、做长”的发展理念，持续实施“制度创新、技术创新、管理创新、市场创新和文化创新”等五个创新，全面整合各类资源，突出专业化、精细化，打造出相对完整，具有突出竞争优势的聚氨酯和异丙醇胺产业链，大力发展建筑节能等新材料产业，拓展进出口贸易，开展资本运作，实行功能质量领先和高性价比的产品差异化战略，把公司打造成国内外聚氨酯硬泡行业最具研发实力的企业和国内外最大的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供应商之一，成为全球一流的异丙醇胺产品的研发中心和主要生产基地，成为绿色化工和清洁生产示范基地，真正使公司做到创新发展、转型发展和跨越发展。

（3）拟开发新产品

公司秉持“生产一代、储备一代、开发一代、构思一代”的技术创新战略，通过研究院整合研发资源，以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聚氨酯工程中心、江苏省醇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作为创新平台，建立多渠道、市场化的科技资源集聚机制；推行科研项目预算管理制度，建立责任明确、考核量化、奖惩透明的项目考核制度，提高项目研发的质量和数量，形成更加高效、更加协调的研发体系，提升公司整体研发能力，形成持续的技术领先和竞争优势，为公司持续发展注入新的活力。

在聚氨酯硬泡聚醚领域：在现有成熟配方系统下，根据客户和市场发展的需求，积极推进原材料替代方案。本着“做专、做精、做优、做特”的方针，进一步完善并开发的产品，加快发展工业化试验，在聚氨酯硬泡、POP特种聚醚、普通大分子量聚醚方面进行研制。2013年，计划开发11项新产品技术，通过增加产品种类，均衡产品结构，弱化市场风险。

在异丙醇胺领域：积极推动研发工作的开展，重视新产品和新技术的开发，完成低氨烷比法制备异丙醇胺项目，大力推进改进、改性异丙醇胺的生产工艺、SA含量控制等项目，广泛开拓异丙醇胺应用领域，积极研究探索醇胺类新产品，进一步提升醇胺工程技术专业研究的深度和广度。2013年计划开发3项新产品技术。

化工节能新材料：开发高阻燃聚氨酯建筑保温板系列产品，不断优化太阳能EVA封装胶膜技术配方等。2013年计划开发4项新产品技术。

(4) 拟投资新项目

2013年,年产6万吨环保型聚氨酯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目和年产1500万平方米高阻燃保温板材项目之第二条连续生产线竣工投产。根据“红宝丽新兴材料产业园”发展规划,加快推进年产1500万平方米高阻燃保温板材项目后续工程建设,并对公司醇胺产业基地做好规划。

4、2013年度的经营计划及经营目标

2013年是公司实施“十二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经济形势,2013年工作的指导思想是:继续遵循“为国家、为顾客、为员工、为股东、为社会”的企业宗旨,围绕经营目标持之以恒“做强、做大、做长”;继续发扬艰苦创业精神,贯彻落实降本增效方案,确保2013年股权激励计划目标顺利实现;推进年产6万吨环保型硬泡聚醚项目和新材料产业园已竣工项目达产达效管理,使新材料产业成为推动公司前行的强大引擎。

加强管理,强化技术创新,有效控制成本,实现经营业绩的稳定增长。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和行业发展状况,结合当前市场特点,确定公司2013年主要经营目标为:全年实现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30%以上。

为此,公司将重点开展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 加强企业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提升企业运行质量。一是加强企业文化建设;二是继续加强人力资源建设,提高员工综合素质和创业激情;三是进一步完善内部管控流程,规范内部控制;四是提升管理高度,深入开展降本增效工作,有效控制成本。

(2) 全力推进项目建设和已竣工项目达产达效管理。加快推进红宝丽新材料产业园年产1500万平方米高阻燃保温板材项目后期工程建设,加强对已竣工项目年产6万吨环保型硬泡聚醚项目、高阻燃保温板生产线、1200万平方米太阳能EVA封装胶膜项目达产达效管理,加快项目产能释放速度,充分发挥投产项目经营效益。

(3) 准确把握宏观形势走向,深刻分析市场经济的特点,及早制订前瞻性应对措施,以增强营销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一是整合资源优势,大力拓展市场领域;二是开发新兴市场,优化产品结构。聚氨酯业务,加大新品推广力度,要推进低密料和多元料等新品项目;醇胺业务,引导其在国内金属加工领域和炼油、天然气行业的除碳脱硫领域的应用,加大在国外市场替代应用等;三是围绕建筑保温市场和太阳能光伏组件市场,加大拓展力度,发挥现有生产条件和资源优势,实现新材料业务的快速增长。

(4) 持续加大创新力度,加强研发机制建设,通过技术进步,进一步提升为客户服务的能力,推动产业发展。

(5) 根据企业发展战略和规划,对外开展合作与交流。

5、资金需求和使用计划,以及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建设项目范围内的,按计划 and 程序使用好本次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建设项目范围外的,公司拟通过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等方式来解决。

6、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

(1) 原料成本波动风险

2013年,随着中国经济稳定增长,物价调控的压力仍然存在,另外由于地域政治不稳定,石油价格可能会走高,从而推动大宗商品和原料价格上涨,使得公司面临原材料成本上涨风险,给公司成本控制带来一定压力。

(2) 汇率风险

近年来,公司国外市场拓展取得了较好进展,原材料进口和产品出口比重有所提高。随着公司国际

业务的不断拓展，汇率的波动将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3）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公司技术始终保持行业领先优势，在所从事的产业形成了多项核心技术，主要是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的研究开发技术、工艺技术、生产技术和高阻燃聚醚及高阻燃保温板材生产技术、异丙醇胺的合成技术和太阳能EVA封装胶膜等产品生产技术和方法，出于保护核心技术的考虑，公司申请了多项专利（包括发明专利），但也存在大量的生产工艺技术及产品配方属于不适合申请专利的专有技术，不受专利法保护，不能排除技术人员违反有关规定向外泄漏产品技术或被他人窃取的可能，从而带来核心技术失密风险。

（4）管理风险

公司上市以来，资产规模、产业规模得到较大扩展与提升，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导入卓越绩效模式，企业管理能力有了较大提升，推动了公司持续稳定发展。随着经营业务的不断拓展，产业化进程加快，公司管理工作的复杂程度将显著提高，在当前世界经济一体化形势下，企业发展环境和市场竞争已纳入全球范围，因而存在能否不断提升管控能力，保持与公司发展相适应，进而保证公司长期健康发展的风险。

采取的对策和措施：

（1）公司将通过整合营销资源，积极拓展市场，促进经营业务的稳定增长。一是紧盯市场变化，及时调整营销策略；二是加强营销队伍建设，提升拓展市场能力；三是加强管控，创新营销机制，持续为客户提供增值服务，同时不断拓宽产品应用领域和发展新兴市场，不断扩大产品销售规模，以确保已竣工项目产能如期释放。

（2）公司将在现有管理基础上，不断完善内控体系建设，加强企业文化和人力资源建设，为技术人员从事技术研发工作营造良好的氛围，成就员工幸福感；深入实施卓越绩效管理，以不断提升管理水平，提升管控能力，防范经营风险，促进企业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3）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平台建设，及时了解经济政策变化、汇率波动趋势和大宗商品原料价格走势，并进一步完善采购机制，通过国际、国内采购平台建设，控制采购风险；同时加强营销管理和外汇资金管理，及时调整营销策略，通过采取进料加工复出口、多外币结算等方式，以及缩短合同期限、加快货款回收等措施，最大程度化解汇率波动风险。

八、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九、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没有发生变化。

十、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情况。

十一、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合并报表范围没有发生变化。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关于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切实履行《公司章程》之现金分红政策，回报广大股东。

为了进一步做好现金分红工作，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江苏证监局《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要求的通知》精神，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7月6日召开第六届第十二次会议，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涉及利润分配之第七十五条和第一百五十四条进行修订。从利润分配条件、现金利润分配的比例和时间、股票股利分配、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等方面进行了完善。特别是在决策程序和机制中对中小股东合法权益保护、独立董事履责和现金分配政策调整等作出明确规定。2012年7月19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六届第十三次会议，对上述内容涉及的每年现金分配比例及股东大会召开方式进行了细化。公司于2012年8月3日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修订的《公司章程》第七十五条和第一百五十四条如下：

第七十五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

- （一）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
- （二）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三）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
- （四）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五）公司年度报告；
- （六）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本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涉及的现金分红方案对本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应当以特别决议方式通过。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的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应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且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原则上应在盈利年份进行现金利润分配。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1、利润分配的条件：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且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

2、现金利润分配的比例及时间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原则上每一盈利年度股东大会进行一次现金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除本条第1点规定的情形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当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

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3、股票股利分配公司根据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配前提下，若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稳定增长，为了保证股本规模与未来业务拓展及发展规模相适应，公司可以采用

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4、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的意见。

董事会在决策和形成利润分配预案时，要详细记录管理层建议、参会董事的发言要点、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投票表决情况等内容，并形成书面记录作为公司档案妥善保存。

(2)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若公司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监事会应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3)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邮箱、互动平台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4) 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解释性说明、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公司董事会应当将导致会计师出具上述意见的有关事项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的影响向股东大会做出说明。如果该事项对当期利润有直接影响，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就低原则确定利润分配预案或者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5) 公司年度盈利但管理层、董事会未提出、拟定现金分红配预案的，公司董事会需提交详细的情况说明，包括不进行现金分配的原因、以及未分配现金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6) 公司董事会应在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现金分红政策的制订及执行情况。若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应详细说明不进行分配的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7) 利润分配政策调整

公司应严格执行本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方案。如外部经营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或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对《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和变更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调整后的现金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且应当满足本章程规定的条件，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8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543,973,188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43,517,855.04
可分配利润 (元)	141,630,468.03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回报股东。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政策有明确的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符合《公司章程》之规定和审议程序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就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发表独立意见，同意该方案。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情况

2010 年度：基于公司经营规模扩大以及项目建设对资金需要，同时考虑到公司正在开展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安排，201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1 年度：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68,230,844 股为基数，用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并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共计派送红股 53,646,168.80 元及派发现金红利 26,823,084.4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 101,787,651.35 元结转下年度分配。

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68,230,844 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共计转增 214,584,675.20 元，转增后尚余资本公积金 52,030,177.18 元。

2012 年度：拟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43,973,188 股为基数，用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3,517,855.04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 98,112,612.99 元结转下年度分配。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2 年	43,517,855.04	78,408,733.30	55.50%
2011 年	26,823,084.40	76,672,458.14	34.98%
2010 年	0.00	91,617,476.89	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为国家、为员工、为顾客、为股东、为社会“五个为”办企业宗旨，打造美丽企业，成就幸福员工，践行“奉献社会、实现自我”的核心价值观，致力于建立和维护良好的企业公共关系，为建设和谐社会贡献一份力量。

社会责任履行情况，详见于 2013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社会责任报告》。

十四、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2 年 03 月 22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中山证券自营研究员	公司经营产品所在行业发展情况
2012 年 05 月 16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平安证券研究员	新兴材料行业情况及公司建筑

					保温板、太阳能 EVA 封装胶膜项目等基本情况
2012 年 05 月 16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上海德汇投资	新兴材料行业情况及公司建筑保温板、太阳能 EVA 封装胶膜项目等基本情况
2012 年 11 月 20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大成基金研究员 中 信建投证券研究员	建筑节能产业政策、产业前景及公司相应项目建设情况，硬泡组合聚醚、异丙醇胺生产经营情况
2012 年 11 月 21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航天证券研究员、建信 人寿研究员、金元惠理 基金 研究员	公司新材料产业园项目建设及建筑保温市场前景，生产经营情况
2012 年 12 月 11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海证券研究员 中信证券研究员	建筑节能政策及市场前景，生产经营情况
2012 年 12 月 13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光大证券研究员	建筑节能政策及市场前景，生产经营情况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媒体质疑事项。

二、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万元)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万元)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万元)	期末数 (万元)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万元)	预计偿还时间 (月份)
合计			0	0	0	0	--	0	--
期末合计值占期末净资产的比例(%)	0%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日期	2013年04月24日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关于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三、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报告期，公司推出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2年3月，公司董事会召开第六届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等议案，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备案，2012年5月，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函。

2012年7月6日，鉴于公司已实施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董事会召开第六届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对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进行调整，授予股票数量由550万股变为1100万股，授予价格由5.85元/股调为2.88元/股。首期1000万股，预留100万股。

2012年8月3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议案。

2012年8月10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六届第十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首期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因12名人员激励对象已离开公司，首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由461名调整为449名，首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000万股调整为983.40万股，并确定授予日为2012年8月10日。激励对象开始缴款认股。

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实际向356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51.15万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51.15万股，授予价格2.88元/股，激励对象出资2163.312万元。所授予的751.15万股限制性股票已于2012年8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手续，上市日期为2012年9月6日（见2012年9月3日巨潮资讯网公告临2012-039）。公司将实施本激励计划所筹集的2163.312万元资

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五年，满足激励计划解锁条件，首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本期激励计划授予日起满24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可解锁日内按30%、30%、40%的解锁比例分期解锁。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助于建立了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激励员工工作热情，与企业共成长，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对报告期及以后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五年，首期已授予的751.15万股限制性股票费用2012年—2016年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合计1457.2310万元，具体见下表：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对经营影响（万元）	212.5129	510.0309	418.9539	230.7282	85.0051

首期授予751.15万股限制性股票，筹集资金2163.312万元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增加公司净资产2163.312万元，其中注册资本751.15万元，资本公积1412.162万元。

本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100万股将于2013年授予，授予以后对2013年—2016年财务状况也将产生一定影响。

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是或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是或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	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违规对外担保类型	期初数	报告期增加金额	报告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合计	0	0	0	0
期末合计值占期末净资产的比例 (%)				0%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及解决措施情况说明	无			

五、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 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承诺作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	2007 年 09 月 13 日	长期	报告期内，未发生同业竞争情况。

		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芮敬功	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007年09月13日	长期	报告期内,未发生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承诺其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另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比例不超过50%。	2007年09月13日	长期(即任职期间及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承诺。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芮益民、副总经理刘祖厚和总会计师陈三定于2012年2月22日分别增持公司股份33,200股、25,100股和20,000股。高管增持均通过公司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同意后,按计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7月25日,副总经理韦华买入300股,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管未有增持和减持公司股票情况。
	2012年被授予股权激励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	承诺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五年。首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本期激励计划授予日起满24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可解锁日内按30%、30%、40%的解锁比例分期解锁。芮益民先生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芮敬功的直系亲属,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自股票授予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2年09月06日	股权激励有效期	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2年8月10日,公司授予董事兼总经理芮益民限制性股票600,000股、董事兼副总经理陶梅娟80,000股、副总经理兼董秘刘祖厚60,000股、副总经理韦华40,000股、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陈三定60,000股、董事兼总工程师姚志洪100,000股、副总经理张益军400,000股,该等限制性股票于2012年9月6日上市。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无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否
承诺的解决期限	没有发生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
解决方式	无
承诺的履行情况	严格履行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	--------	--------	------------	------------	--------------	---------	---------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3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2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伟庆、骆竞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12年内控制情况出具天衡专字（2013）00217号鉴证报告。

报告期，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聘请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财务顾问，支付报酬30万元。

七、监事会、独立董事（如适用）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八、处罚及整改情况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整改情况说明

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涉嫌违规买卖公司股票且公司已披露将收回涉嫌违规所得收益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十、公司子公司重要事项

1、控股子公司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在红宝丽新材料产业园建设的“年产1500 万平方米高阻燃聚氨酯保温板项目”首条年产250 万平方米连续生产线于2012年11月投料试产成功，生产出合格的高阻燃聚氨酯保温板产品，产品阻燃各项指标均达到B1 级标准（复合达到A 级标准），产品主要性能指标为国内外企业同类产品先进水平。详见2012年11月13日巨潮资讯网公告（公告编号：临2012—052）。

2、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转发《关于转发省发改委、省经信委关于下达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中央评估第二批）2012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500万平方米环保型高阻燃聚氨酯建筑保温板项目列入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2012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并获得预算资金1866万元的支持。详见2012年12月25日巨潮资讯网公告（公告编号：临2012—05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1,187,772	7.9%	7,511,500	4,249,299	16,997,198	-32,402,738	-3,644,741	17,543,031	3.22%
2、国有法人持股	5,400,000	2.01%		1,080,000	4,320,000	-10,800,000	-5,400,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0,830,844	4.04%	7,511,500	2,166,169	8,664,675	-21,661,688	-3,319,344	7,511,500	1.3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600,000	1.71%		920,000	3,680,000	-9,200,000	-4,600,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6,230,844	2.32%	7,511,500	1,246,169	4,984,675	-12,461,688	1,280,656	7,511,500	1.38%
5、高管股份	4,956,928	1.85%		1,003,130	4,012,523	58,950	5,074,603	10,031,531	1.8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47,043,072	92.1%		49,396,870	197,587,477	32,402,738	279,387,085	526,430,157	96.78%
1、人民币普通股	247,043,072	92.1%		49,396,870	197,587,477	32,402,738	279,387,085	526,430,157	96.78%
三、股份总数	268,230,844	100%	7,511,500	53,646,169	214,584,675	0	275,742,344	543,973,188	1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 2012年6月，公司实施了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总股本由26,823.0844万股增至53,646.1688万股。
- 2012年8月，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356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751.15万股，总股本增至54,397.3188万股。
- 2011年7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1623.0844万股，实施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非公开发行股票变为3246.1688万股，限售一年于2012年7月解除限售条件，变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2012年5月16日，公司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于2012年6月20日实施了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总股本由26,823.0844万股增至53,646.1688万股。
- 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2年3月，公司董事会召开第六届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等议案，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备案，2012年5月，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函。2012年8月3日，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确定授予日为2012年8月10日。公司向356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751.15万股，总股本增至54,397.3188万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无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实施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总股本因此发生了变化，由年初

26823.0844万股变为年末的54397.3188万股，相应摊薄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假设总股本不发生变化，仍以年初总股本26823.0844万股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是0.29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3.63元。报告期实际每股收益0.15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79元，相比分别下降48.28%和50.69%。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末近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股)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1年07月08日	15.16	16,230,844	2011年07月26日	16,230,844	
人民币普通股(限制性激励股票)	2012年08月10日	2.88	7,511,500	2012年09月06日	7,511,5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权证类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1、非公开发行股票：2011年3月30日，中国证监会印发《关于核准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463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700万股新股，发行价格不低于15.11元/股。

2011年7月上旬，公司向7家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623.0844万股，发行价格为15.1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4,605.95950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募集资金净额为23,252.83642万元。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于2011年7月2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新发行的股份限售一年。

2、限制性股票激励：公司推出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计划有效期五年。2012年3月，公司董事会召开第六届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等议案，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备案，2012年5月，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函。2012年8月3日，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12年8月10日。

公司向356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751.15万股，授予价格2.88元/股，募集资金2163.312万元。授予的751.15万股限制性股票于2012年9月6日上市。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1、报告期，公司实施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只是总股本发生变化，由26823.0844万股增加至53646.1688万股，没有引起股东结构、资产、负债结构变化；

2、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751.15万股，募集资金2163.312万元，以致总股本由53646.1688万股增加至64397.3188万股，总资产和净资产均增加2163.312万元，公司负债结构发生变

动，但由于总量较小，引起变动也相对较小。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日期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价格（元）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数量（股）
------------	---------------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股东总数	38,53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42,931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95%	135,744,512	68,398,944		135,744,512		
高淳县国有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29%	28,795,346	14,397,673		28,795,346		
陆卫东	境内自然人	3.7%	20,120,780	5,508,990		20,120,780		
南京市高新技术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7%	17,218,521	8,074,539		17,218,521		
南京弘明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9%	14,112,000	7,056,000		14,112,000		
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7%	9,602,001	9,602,001		9,602,001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5%	6,800,000	2,810,336		6,800,000		
芮敬功	境内自然人	1.25%	6,790,314	3,395,157	5,092,736	1,697,578		
江苏省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	6,300,827	2,646,407		6,300,827		
陈志伟	境内自然人	1.13%	6,123,351	2,957,387		6,123,351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大股东中，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一大股东，芮敬功先生是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也是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此以外，第一大股东							

	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芮敬功董事长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5,092,736 股，系根据相关规定作为董事持股 75% 的锁定部分。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年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注 4)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5,744,512	人民币普通股	135,744,512
高淳县国有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	28,795,346	人民币普通股	28,795,346
陆卫东	20,120,780	人民币普通股	20,120,780
南京市高新技术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7,218,521	人民币普通股	17,218,521
南京弘明投资有限公司	14,11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112,000
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9,602,001	人民币普通股	9,602,001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6,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800,000
江苏省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6,300,827	人民币普通股	6,300,827
陈志伟	6,123,351	人民币普通股	6,123,351
天津凯石兴利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6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无限售股东中，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一大股东，芮敬功先生是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也是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此以外，第一大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芮敬贵	2001 年 11 月 23 日	73057663—4	1200 万元	对科技实业投资、化工原辅材料的销售等
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和未来发展策略等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资产 3843.90 万元，净资产 1811.74 万元，实现净利润 1029.96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报告期控股股东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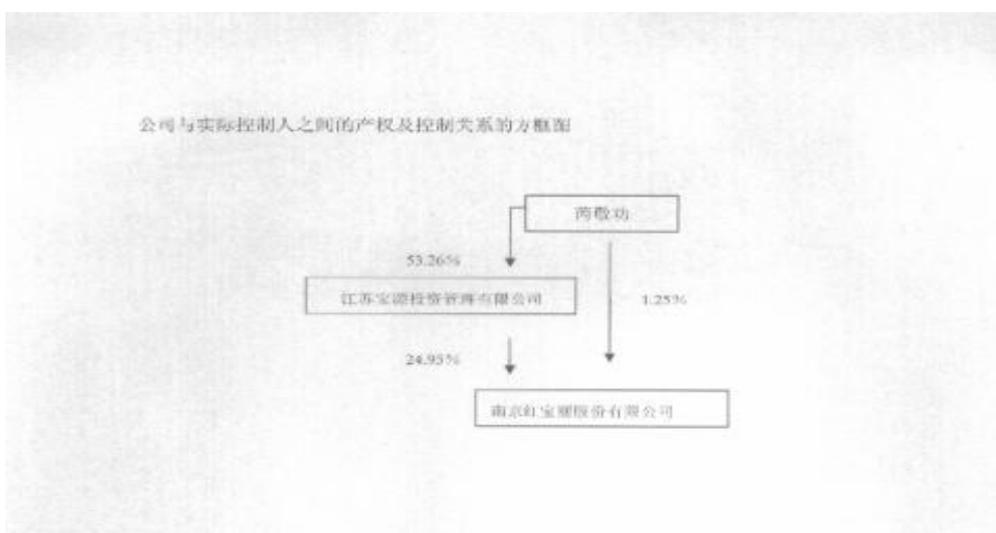
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芮敬功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担任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报告期实际控制人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 活动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股东名称/一致行动人姓名	计划增持股 份数量	计划增持股 份比例	实际增持股 份数量	实际增持股 份比例	股份增持计划 初次披露日期	股份增持计划实施 结束披露日期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26,688	0.19%		2012 年 02 月 23 日

其他情况说明

无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芮敬功	董事长	现任	男	68	2010年06月26日	2013年06月25日	3,395,157	3,395,157	0	6,790,314
芮益民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10年06月26日	2013年06月25日	636,205	1,302,605	0	1,938,810
陶梅娟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女	50	2010年06月26日	2013年06月25日	694,769	774,769	0	1,469,538
姚志洪	董事、总工程师	现任	男	44	2010年06月26日	2013年06月25日	491,200	591,200	0	1,082,400
周勇	董事	现任	男	46	2010年06月26日	2013年06月25日				
梁小南	董事	现任	男	59	2010年06月26日	2013年06月25日				
李东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1	2010年06月26日	2013年06月25日				
贾叙东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6	2010年06月26日	2013年06月25日				
吴应宇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3	2010年06月26日	2013年06月25日				
赵赞	监事	现任	男	44	2010年06月26日	2013年06月25日	60,600	60,600	0	121,200
魏水明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1	2010年06月26日	2013年06月25日	98,000	98,000	0	196,000
陈洪明	监事	现任	男	30	2010年11月05日	2013年06月25日				
刘祖厚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9	2010年06月26日	2013年06月25日	275,406	385,606	0	661,012
韦华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0年06月26日	2013年06月25日	467,500	507,800	0	975,300
张益军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12年04月23日	2013年06月25日		400,000	0	400,000

陈三定	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现任	男	45	2010年06月26日	2013年06月25日	490,400	590,400	0	1,080,800
合计	--	--	--	--	--	--	6,609,237	8,106,137	0	14,715,374

增持股份变动原因:

1、2012年2月22日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芮益民、副总经理刘祖厚和总会计师陈三定分别增持公司股份33,200股、25,100股和20,000股,高管增持均通过公司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同意后,按计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7月25日,副总经理韦华误买入300股。

2、2012年6月,公司实施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每10股转增8股送红股2股派现金1元,股本由26823.0844万股变为53646.1688万股。

3、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2年8月10日,公司授予董事兼总经理芮益民限制性股票600,000股、董事兼副总经理陶梅娟80,000股、董事兼总工程师姚志洪100,000股、副总经理兼董秘刘祖厚60,000股、副总经理韦华40,000股、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陈三定60,000股、副总经理张益军400,000股。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有效期五年,本年度未获解锁。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董事

芮敬功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男,1944年10月生,中国国籍,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经济师。曾任高淳县化工总厂车间副主任、供销科副科长、泡沫分厂厂长,1991年11月至1994年6月任南京市聚氨酯化工厂厂长,1994年6月至2010年6月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0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同时,兼任中国中小企业协会副会长和江苏省民营企业发展促进会副会长。芮敬功与公司董事、总经理芮益民为父子关系。

芮益民先生:男,1970年6月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上海红宝丽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经理,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中国聚氨酯工业协会副理事长和江苏省工商联第十届执委。芮益民与公司董事长芮敬功为父子关系。

陶梅娟女士:女,1962年1月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1991年11月至1994年6月任南京市聚氨酯化工厂副厂长,1994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姚志洪先生:男,1968年4月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工程师。1990年7月毕业于南京大学化学系高分子合成材料专业,1990年至1999年,在南京树脂研究所从事精细化工合成和表面活性剂的应用和研究开发工作;2000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技术科长、技术中心副主任、主任,现任公司董事、总工程师。

周勇先生:男,1966年12月生,中国国籍,博士,正高级经济师。曾任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江苏弘业期货经纪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弘业国际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高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弘业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江苏弘业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总裁、江苏弘业国际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弘瑞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弘业期货经纪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期货业协会理事、江苏省期货业协会会长。

梁小南先生,男,1953年8月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曾任南京720厂综合处长、南京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总经理助理、南京市高新技术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南京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东先生,男,196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管理学博士学位。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有色金属华东地质勘查局资源经济与产业化研究中心主任,江苏省注册管理顾问师协会理事长,

公司独立董事。兼任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外部董事、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以及常州牛塘化工厂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贾叙东先生，男，196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理学博士学位。南京大学化学化工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从事高分子化学与物理研究，现任江苏省复合材料学会副理事长。公司独立董事。兼任江苏剑牌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吴应宇先生：男，1959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生导师，会计学硕士生导师，兼任中国教育会计学会理事，江苏省教育会计学会副会长，公司独立董事。兼任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科远自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南京中网卫星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

魏水明先生：男，1961年7月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高淳县桡溪西舍学校教员、高淳县下坝中学教导主任、高淳县薛城中学校长、党支部书记，2000年2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办公室主任、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监事会主席。

陈洪明先生：男，198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非执业注册会计师。2005年3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财务部成本核算员、副科长，现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公司监事。

赵贇先生：男，1968年5月生，中国国籍，中专学历。曾任南京第七棉纺织厂技术员、车间副主任、南京市高淳县染织厂技术员、厂办主任，现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芮益民先生：公司总经理（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陶梅娟女士：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韦华先生：男，1965年8月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东南大学企业管理研究生课程进修结业，高级经济师。1984年7月参加工作，曾在高淳县乡镇企业管理局工作，任企业管理科科长。2001年3月加入公司，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祖厚先生：男，1963年9月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东南大学企业管理研究生课程进修结业，高级经济师。1984年7月参加工作，先后任职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计划委员会、高淳县计划经济委员会和高淳县委党校。2000年12月加入公司，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张益军先生：男，1970年8月生，中国国籍，大学文化，工程师。1992年7月毕业于上海建筑材料工业学院高分子材料专业，1992年8月至1993年2月，在苏州油毡厂工作；1993年3月至1998年6月，在上海机械进出口公司宜兴联营厂工作；1998年7月至2004年6月，在江苏天音化工有限公司工作，2001年起担任生产副总，2004年6月至2010年12月任德纳（南京）化工有限公司常务副总，2009年1月任德纳天音集团公司副总裁；2011年1月，进入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任生产总监，2012年4月任公司副总经理。

陈三定先生：男，1967年9月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会计师，高级经济师。1984年9月参加工作，曾在高淳县乡镇企业管理局工作，任财务统计科科长；2000年1月任高淳县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年6月加入公司，先后任财务部副部长、部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姚志洪先生：公司总工程师（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芮敬功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01年11月01日	2014年10月31日	否
陈三定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01年11月01日	2014年10月31日	否
梁小南	南京市高新技术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4年09月01日	2014年07月28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周勇	江苏弘业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	2010年08月06日	2013年08月05日	是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关于公司和子公司高管人员年终经营贡献奖考核方法的规定》，实行基本年薪与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收入与其工作绩效挂钩，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定期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业绩考核，提交董事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职务的，其薪酬由股东大会批准。公司监事在公司有具体职位，从事具体工作，作为员工，其薪酬根据《公司薪酬制度》考核发放。2012年度共支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529.79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应付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获得报酬
芮敬功	董事长	男	68	现任	93.87	0	93.87
芮益民	董事、总经理	男	42	现任	81.81	0	81.81
陶梅娟	董事、副总经理	女	50	现任	58.29	0	58.29
姚志洪	董事、总工程师	男	44	现任	45.15	0	45.15
周勇	董事	男	46	现任	0	0	0
梁小南	董事	男	59	现任	0	0	0
李东	独立董事	男	51	现任	5	0	5
贾叙东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5	0	5

吴应宇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5	0	5
赵 贇	监事	男	44	现任	12.15	0	12.15
魏水明	监事会主席	男	51	现任	30.87	0	30.87
陈洪明	监事	男	30	现任	12.24	0	12.24
刘祖厚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9	现任	48.48	0	48.48
韦 华	副总经理	男	47	现任	50.27	0	50.27
张益军	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35	0	35
陈三定	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男	45	现任	46.66	0	46.66
合计	--	--	--	--	529.79	0	529.79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芮益民	董事、总经理					0	600,000	2.88	600,000
陶梅娟	董事、副总经理					0	80,000	2.88	80,000
姚志洪	董事、总工程师					0	100,000	2.88	100,000
刘祖厚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60,000	2.88	60,000
韦 华	副总经理					0	40,000	2.88	40,000
张益军	副总经理					0	400,000	2.88	400,000
陈三定	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0	60,000	2.88	60,000
合计	--	0	0	--	--	0	1,340,000	--	1,340,000
备注(如有) 表中所列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尚未解锁。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和解聘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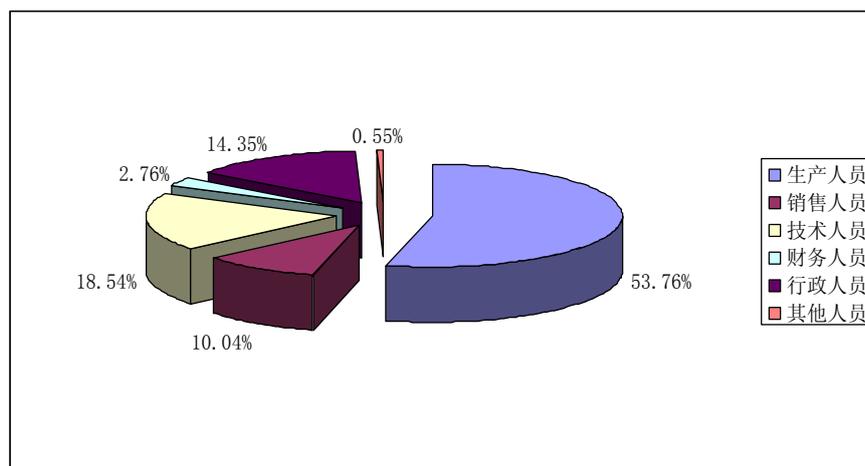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情况。

六、公司员工情况

1、截止到2012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在册员工906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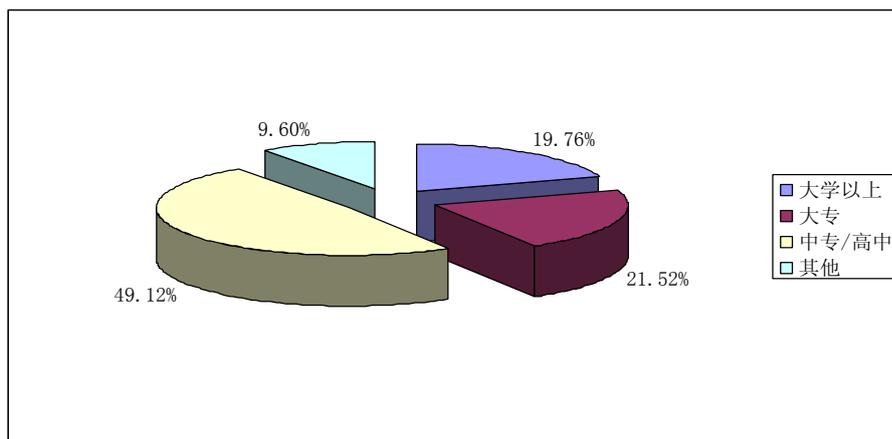
(1) 按专业结构分：

分 工	人 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
生产人员	487	53.75%
销售人员	91	10.04%
技术人员	168	18.54%
财务人员	25	2.76%
行政人员	130	14.35%
其他人员	5	0.55%
合 计	906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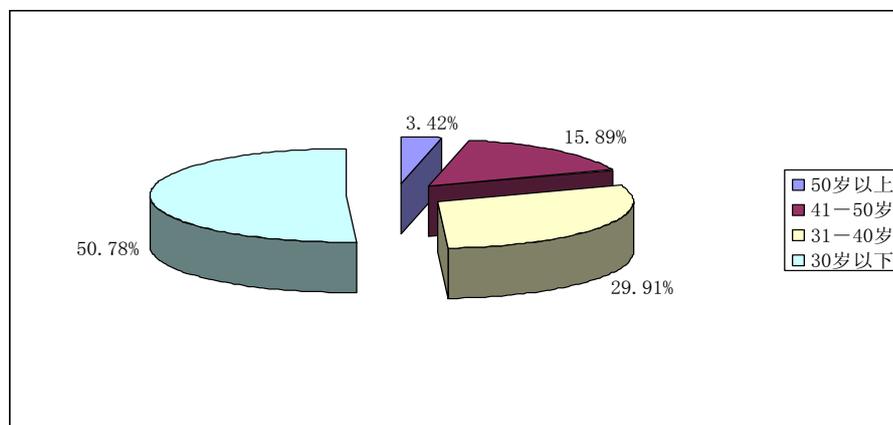
(2) 按受教育程度分：

学 历	人 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
大学以上	179	19.76%
大专	195	21.52%
中专/高中	445	49.12%
其他	87	9.60%
合 计	906	100.00%



(3) 按年龄分:

年 龄	人 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
50岁以上	31	3.42%
41—50岁	144	15.89%
31—40岁	271	29.91%
30岁以下	460	50.77%
合 计	906	100.00%



2、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3、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制订了《薪酬制度》，中层以上员工执行基本年薪与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中层以下员工实行月度工资与月度绩效工资制，每月考核发放。在公司经营目标当中，规定根据企业经营业绩，员工年均工资整体保持10%增长水平。

4、培训计划:

公司制订员工年度培训计划。公司本着员工与企业“同成长、共发展”的理念，积极开展员工培训与能力提升活动，为员工搭建平台，关注员工发展。形式上采取委外培训和公司组织内部培训相结合等形式，形成了一套完整的职业规划与工作习惯相结合育人制度。培训分为新员工岗前培训、特殊工种培训、高级技工培训、在职专业培训。通过系列培训，提高了公司员工知识水平和业务技能。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要求,持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常设决策机构,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委员会,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做出决议,或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部作为审计委员会审计工作的执行机构,审计部开展审计监督。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在董事会的领导下,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公司“三会”一层按照《公司章程》、各自《议事规则》等规定各司其职。公司管理层制订各项经营管理制度,严控经营风险。报告期内,公司运作更为规范,通过组织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不断提升了公司治理水平和管控能力,公司资产规模和产业规模逐年提升,充分维护了全体股东、员工和社会相关方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修订完善的治理制度如下表:

序号	制度名称	披露时间
1	公司章程	2012-08-04
2	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	2012-03-7
3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	2012-03-20
4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2012-09-21

公司在诚信经营、规范运作方面,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基本符合,不存在尚未解决的治理问题。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包括通知、登记、提案的审议、投票、计票、表决结果的宣布、会议决议的形成、会议记录及其签署、公告等内容,以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等,整个过程由律师出席见证。公司充分尊重股东权益,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遇到重大事项,认真听取股东意见,提供股东行使权利的平台,让全体股东能充分行使职权。2012年度,公司共召开了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有关事项时,均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充分保障广大中小股东行使权利。

2、关于控股股东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控股股东依法行使出资人权利,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面向市场的能力和完备的产、供、销系统,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公司没有与控股股东发生关联交易,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形,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生产经营决策、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侵占其它资产的情形。公司建立了防范控股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的长效机制,《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建立对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占用即冻结”机制,即发现控股股东侵占公司资产立即申请司法冻结,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通过变现股权偿还侵占资产。明确了具体责任人和启动程序等。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公司章程》规定了董事选聘程序,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

名，董事长由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会成员中有三名独立董事，其中一名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章程》明确了董事的职权和义务，公司建立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制度》；公司董事会设立了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审计等四个委员会，制订了相应的议事规则。独立董事根据年报工作制度参与年报审计有关工作。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开展工作，规范董事会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公司董事及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并依法行使职权；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时出席董事会和江苏证监局组织的有关培训和警示教育，能够勤勉、尽责地履行责任和义务，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监事会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公司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公司监事认真履行职责，诚信、勤勉、尽责地对公司经营活动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建立了绩效评价激励体系，管理层的收入与公司经营业绩挂钩，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关于公司和子公司高管人员年终经营贡献奖考核方法的规定》，实行基本年薪加年度绩效考核的政策。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其行政岗位及职务，根据公司现行的薪酬制度和业绩考核规定获取薪酬；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律法规，制定了《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和《投资者接待和推广制度》，报告期结合交易所规则变化修订完善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加强对内部信息的管理与控制，明确了对内幕信息保密的要求与责任，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平地对待所有股东，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有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提高了公司透明度。公司注重与投资者的交流和沟通，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公司认真接待投资者来访调研和电话咨询，及时将调研记录外挂互动易平台；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与投资者交流，也通过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平台，加强与投资者交流；公司对自身网站进行梳理，增加了投资者教育子目录，开展投资者教育活动。公司指定《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专业报纸和网站，披露公司重要信息，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7、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持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国家、顾客和社会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打造美丽企业。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公司上市以后，于 2008 年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此后，根据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变化，结合企业实际情况，不断修订完善相关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治理状况良好。

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 2010 年 2 月制订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2012 年 3 月，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4 号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相关事项》要求，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进行修订完善。该制度规定公司董事会是公司内幕信息的管理机构。公司董事会秘书为公司内部信息保密工作负

责人。公司证券部门是公司内幕信息的监督、管理、登记、披露和备案事务的日常工作部门。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部统一负责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证券公司等机构以及新闻媒体、股东的接待、咨询、服务等工作。董事会秘书负责办理公司信息对外公布等相关事宜。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和《子公司重大报告制度》等有关制度规定，加强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明确了内幕信息范围、内幕信息知情人负有保密责任。在内幕信息依法披露前，不得公开或者泄露该等信息，不得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公司没有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以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重大信息披露前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外单位或个人报送或泄露涉及年度报告、半年度报等相关信息。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根据规定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以及重要信息披露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公司在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时，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以及授予对象是否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核查。公司管理规范，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执行情况较好。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1 年度股东大会	2012 年 05 月 16 日	《公司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1 年度绩效考核方案》、《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2 年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关于续聘 2012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12 年 05 月 17 日	临 2012-020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 年 03 月 23 日	《关于再次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办理信贷综合授信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12 年 03 月 24 日	临 2012-015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 年 08 月 03 日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关于提请	审议通过	2012 年 08 月 04 日	临 2012-033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 年 10 月 12 日	《关于使用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审议通过	2012 年 10 月 13 日	临 2012-047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吴应宇	9	7	2			否
李东	9	7	2			否
贾叙东	9	9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未出现连续两次未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独立董事详细了解公司经营管理情况以及宏观面对公司经营影响，关注公司并及时掌握公司最新动态；通过多种方式、多途径了解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战略规划及实施、生产经营管理、资金往来情况、财务管理、关联交易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一年产6万吨硬泡聚醚项目建设情况、红宝丽新材料产业园项目等相关事项，了解经营管理中成功经验以及存在的风险，获取作出决策所需的基础信息。在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基础上，根据自己在经营管理、财务审计、战略规划方面经验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就此在董事会会议上提出合理的意见和建议，充分行使表决权，并就重大事项发表独

立、客观意见，为公司战略规划和企业管理出谋划策，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促进了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维护了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

在2012年年度报表审计期间，独立董事与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有效沟通，并对年报审计工作提出了建设性意见，积极督促会计师按时完成审计工作。本年度，独立董事对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没有提出异议，均投了赞成票。未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未发生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情况。在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推行过程中，独立董事李东先生向全体股东发出了股权激励投票委托征集函，计划在临时股东大会上就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代表中心股东行使表决权。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会议3次，对公司董事、高管2012年度薪酬进行了审核，形成决议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认为上述人员均认真地履行了工作职责，面对复杂的经营环境，采取针对性经营措施，保持经营业务和经营业绩稳定增长。其薪酬标准和年度薪酬的确定与发放履行了决策程序，跟各自的岗位履职情况相结合，符合公司的薪酬管理规定。

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了讨论，同意将《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提交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规章制度规定制订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规程》等制度。

报告期，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会议4次。审议年度审计计划、审计部每个季度内部审计计划的执行报告、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季度财务报表、半年度财务报表、上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报酬的议案和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形成决议。对有关议项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审计委员会对审计部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审计部对每一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审计、对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进行审计。如对聚氨酯销售部门，南京宝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生产及销售环节、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生产储存环节、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的销售、生产及采购环节等。审计结束形成内部审计报告，出具审计建议，督促相关单位进行整改。审计部就审计工作开展及执行情况、出具的内审审计报告都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每一个季度结束，形成内部审计计划执行报告。

审计委员会201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情况：

（1）审计委员会对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议工作情况

确定审计计划：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告[2012]42号、江苏证监局《关于做好江苏上市公司2012年年报审计工作的通知》和《关于做好辖区上市公司2012年年报工作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之规定开展年报相关工作。与公司聘请的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红宝丽项目审计组负责人进行沟通，确认了财务报表审计的时间，确定初步审计计划，并预约了2012年年度报告披露日期。

审阅财务报表：公司审计委员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初步审阅了公司编制的2012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认为公司编制的2012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合理，基本能够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提交给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审计督促：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入公司开展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不断与年审会计师进行沟通，了解审

计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与不足，督促财务部门根据审计情况相应完善财务报表，督促年审会计师确保公司2012年财务报表审计质量，按时完成审计计划，提交审计报告初稿。

再次审阅财务报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2013年4月12日上午，审计委员会委员召开会议再次审阅了公司2012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认为公司2012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各项收入、支出合理，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截止2012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201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年审会计师按照审计计划，出具了相关专项审核报告。

(2) 审计委员会关于年审注册会计师2012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主要包括公司2012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2012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审计，并发表审计意见，还包括对2012年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专项审核并出具鉴证报告、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专项说明、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评价并出具鉴证报告。2012年度审计工作结束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并出具了其他专项报告。年审会计师按时完成了2012年度财务审计工作。

(3) 审计委员会对2012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形成决议情况

2013年4月12日，公司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了《审计部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2012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报酬的议案》等议案。

认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力量较强，执业规范，具有证券执业资格，已连续12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自从被公司聘请担任财务审计机构以来，均派出较高职业素质的项目审计人员执行年报审计，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任务。多年来双方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建议公司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同意提名张益军先生、陈三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人选，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聘任。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面向市场的能力，自主生产经营、采购与销售，对大股东不存在依赖性；公司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与控股股东在资产、业务、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公司控股股东作为一家投资性公司，不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公司与其不存在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

1、业务独立

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生产、供应和销售系统。公司控股股东是投资性企业，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的业务依赖或与股东单位共同使用同一销售渠道的情况。

2、资产独立

公司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的土地使用权、房产、机器设备、商标、专利和专有技术等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人员独立

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上完全独立；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以外的职务或领取薪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与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不存在兼任的情形。

4、机构独立

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5、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并配备了相应的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体系；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不存在资金或资产被控股股东或其他企业任意占用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股东混合纳税情况。

七、同业竞争情况

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已经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收入与其工作绩效挂钩。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关于公司和子公司高管人员年终经营贡献奖考核方法的规定》，实行基本年薪与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政策。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高级管理人员作为激励对象，被分别授予一定数量的股票。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定期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业绩考核，经过综合考评认为，报告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认真地履行了工作职责。

第九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公司持续推进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适合自身发展要求的内控管理体系，制定了涵盖各经营业务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包括《企业财务管理制度》和《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确保有规可依，有章可循。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配备 3 名审计人员，审计部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以及公司规章制度，对公司及所属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活动以及高管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监督，并根据《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等有关规定，检查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为审计委员会充分履行职能提供了保障。公司管理层也要求各职能部门严格执行生产经营管理制度，以制度促规范、以制度促发展。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并有效实施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能够保证公司经营资产安全、完整，防范经营风险，提高经营资产的经营效率和效果，为编制真实、完整和公允的财务报告提供合理保证。由于内部控制的固有限制，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会随着公司不断发展，由于不同发展阶段和战略安排，在经营上会增加新的内涵；同时也面临外部经营环境、产业政策和法规发生相应变化，即内外部经营环境和经营条件发生变化，需要公司从自身发展要求出发，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并确保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得到充分、有效的执行。对内部控制的缺陷一经发现，将立即采取整改措施。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的要求，遵循全面性、重要性、制衡性、适应性、成本效益和有效性等原则。内部控制要涵盖各经营业务环节，在岗位的设置上，确保不同机构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当企业经营的条件发生变化，要及时对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应文件细则规定，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并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制度，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和可持续发展。

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未发现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详见公告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3 年 04 月 24 日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红宝丽公告—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认为，贵公司按照财政部《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及相关具体规范制定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措施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会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3 年 04 月 24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红宝丽公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六、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公司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该制度规定：公司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法披露信息，应将公告文稿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登记，并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媒体发布。凡是对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均应当披露。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主要包括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上市公告书、定期报告（包括年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季度报告）和临时报告等。

第五十三条 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由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董事长是公司信息披露的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是信息披露的主要责任人，负责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

第一百零八条 由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失职，导致信息披露违规，给公司造成严重影响或损失的，公司应给予该责任人相应的批评、警告、减薪直至解除其职务等处分，并且可以向其提出适当的赔偿要求。

第一百一十条 公司出现信息披露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批评或处罚的，公司董事会应及时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其实施情况进行检查，采取相应的更正措施，并对有关的责任人及时进行纪律处分。

第一百一十一条 信息披露过程中涉嫌违法的，按《证券法》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罚。公司对上述违反信息披露规定人员的责任追究、处分、处罚情况及时向江苏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情况。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3 年 04 月 2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文号	天衡审字（2013）00467 号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天衡审字（2013）00467号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宝丽股份”）财务报表，包括201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红宝丽股份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红宝丽股份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红宝丽股份201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 南京
2013年4月22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骆 竞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伟庆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6,614,545.21	238,766,088.9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7,621,026.61	346,633,800.79
应收账款	201,402,004.77	169,335,233.61
预付款项	42,737,204.02	22,875,984.5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517,562.03	3,166,390.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39,525,950.86	200,061,254.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17,424.05	2,514,493.70
流动资产合计	962,935,717.55	983,353,246.14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23,446,263.96	296,861,400.12
在建工程	82,026,125.91	180,614,863.3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6,074,156.37	72,103,392.9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20,573.89	3,996,506.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8,767,120.13	553,576,162.61
资产总计	1,761,702,837.68	1,536,929,408.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6,684,023.75	355,603,171.4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3,881,567.15	19,537,111.62
应付账款	216,786,262.41	162,672,516.46
预收款项	32,166,689.64	4,119,222.8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8,998,631.39	12,331,077.58
应交税费	-20,098,858.29	-10,351,205.73
应付利息	795,427.74	721,506.1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163,020.59	11,390,738.8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7,678,726.44
流动负债合计	713,376,764.38	563,702,865.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000,000.00	5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6,318,532.28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318,532.28	50,000,000.00
负债合计	763,695,296.66	613,702,865.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43,973,188.00	268,230,844.00
资本公积	60,236,925.72	258,574,852.3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727,539.19	42,300,559.5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23,048,842.41	329,536,341.9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3,839.70	59,479.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74,050,335.02	898,702,077.45
少数股东权益	23,957,206.00	24,524,465.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98,007,541.02	923,226,543.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61,702,837.68	1,536,929,408.75

法定代表人：芮敬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三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三定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003,843.30	60,846,012.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2,008,839.61	275,301,512.37
应收账款	102,184,242.23	110,095,881.25
预付款项	33,621,623.46	20,226,439.2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2,942,626.02	1,190,628.17
存货	89,796,783.28	79,256,042.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17,424.05	2,514,493.70
流动资产合计	470,075,381.95	549,431,009.8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98,184,936.00	498,184,936.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6,602,285.51	63,605,757.50
在建工程	987,869.21	132,527,353.7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763,886.45	14,073,081.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16,256.81	2,085,869.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2,155,233.98	710,476,998.72
资产总计	1,322,230,615.93	1,259,908,008.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0	292,806,043.5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3,881,567.15	19,337,111.62
应付账款	99,256,473.32	124,470,909.61
预收款项	21,194,460.37	39,290,393.14
应付职工薪酬	11,199,831.42	7,635,707.45
应交税费	-2,801,904.21	-1,710,184.55
应付利息	557,577.78	539,664.1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945,956.88	10,456,476.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7,678,726.44
流动负债合计	506,233,962.71	500,504,848.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388,532.2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388,532.28	
负债合计	521,622,494.99	500,504,848.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43,973,188.00	268,230,844.00
资本公积	68,276,925.72	266,614,852.3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727,539.19	42,300,559.5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1,630,468.03	182,256,904.5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00,608,120.94	759,403,160.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22,230,615.93	1,259,908,008.61

法定代表人：芮敬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三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三定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654,939,856.88	1,699,472,852.23
其中：营业收入	1,654,939,856.88	1,699,472,852.2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61,674,255.56	1,621,740,343.09
其中：营业成本	1,382,852,592.59	1,467,076,999.2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710,652.42	2,812,185.02
销售费用	45,569,127.91	40,923,255.86
管理费用	100,341,503.55	74,247,238.51
财务费用	26,027,272.23	36,323,021.59
资产减值损失	3,173,106.86	357,642.8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265,601.32	77,732,509.14
加：营业外收入	13,486,853.96	24,757,893.27
减：营业外支出	644,495.62	779,980.1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100.32	12,172.4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6,107,959.66	101,710,422.31
减：所得税费用	21,632,608.54	19,096,427.2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475,351.12	82,613,995.0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8,408,733.30	76,672,458.14
少数股东损益	6,066,617.82	5,941,536.90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5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5	0.15
七、其他综合收益	63,839.70	59,479.57
八、综合收益总额	84,539,190.82	82,673,474.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8,472,573.00	76,731,937.7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066,617.82	5,941,536.9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芮敬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三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三定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430,964,294.39	1,599,856,405.54
减：营业成本	1,334,282,065.41	1,514,938,652.8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37,930.89	1,629,430.35
销售费用	28,967,435.68	27,571,191.13
管理费用	43,451,471.80	32,088,172.82
财务费用	21,764,836.76	26,361,758.68
资产减值损失	2,876,108.95	-632,540.3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201,399.44	32,680,559.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485,844.34	30,580,299.75
加：营业外收入	9,333,257.09	21,607,757.57
减：营业外支出	639,880.44	604,723.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172.4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179,220.99	51,583,333.88
减：所得税费用	1,909,424.68	2,831,944.4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269,796.31	48,751,389.40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	0.09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44,269,796.31	48,751,389.40

法定代表人：芮敬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三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三定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80,737,606.95	1,378,580,253.3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064,433.15	25,412,369.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37,706.07	18,783,828.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0,239,746.17	1,422,776,450.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49,329,182.63	1,234,131,412.7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877,242.21	58,589,109.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590,110.23	46,444,071.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94,975.92	31,272,884.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5,891,510.99	1,370,437,477.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348,235.18	52,338,972.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769.23	260,203.7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50,769.23	260,203.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2,445,559.51	181,237,175.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445,559.51	181,237,175.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494,790.28	-180,976,971.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633,120.00	232,528,364.2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99,956,961.06	512,095,360.4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1,590,081.06	744,623,724.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94,876,108.71	428,492,189.0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047,731.73	35,257,505.9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633,877.56	4,653,551.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6,923,840.44	463,749,69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33,759.38	280,874,029.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9.75	-1,455.5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479,964.73	152,234,575.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4,098,666.60	81,864,091.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5,618,701.87	234,098,666.60

法定代表人：芮敬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三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三定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45,376,208.03	1,433,345,289.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05,634.56	3,653,570.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73,196.65	14,594,126.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0,355,039.24	1,451,592,985.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81,269,457.30	1,335,903,552.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341,188.78	30,253,156.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130,959.85	20,380,215.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718,926.76	17,396,797.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6,460,532.69	1,403,933,722.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94,506.55	47,659,263.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9,201,399.44	32,680,559.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0,203.7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201,399.44	32,940,763.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7,400,103.11	100,463,765.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400,103.11	360,463,765.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98,703.67	-327,523,002.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633,120.00	232,528,364.2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4,769,468.88	433,806,724.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6,402,588.88	666,335,088.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3,575,512.38	353,000,680.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693,469.35	24,422,501.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2,268,981.73	377,423,182.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66,392.85	288,911,906.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170,589.97	9,048,166.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178,589.93	47,130,423.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007,999.96	56,178,589.93

法定代表人：芮敬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三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三定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8,230,844.00	258,574,852.38			42,300,559.56		329,536,341.94	59,479.57	24,524,465.74	923,226,543.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68,230,844.00	258,574,852.38			42,300,559.56		329,536,341.94	59,479.57	24,524,465.74	923,226,543.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275,742,344.00	-198,337,926.66			4,426,979.63		-6,487,499.53	4,360.13	-567,259.74	74,780,997.83
（一）净利润							78,408,733.30		6,066,617.82	84,475,351.12
（二）其他综合收益								4,360.13		4,360.13
上述（一）和（二）小计							78,408,733.30	4,360.13	6,066,617.82	84,479,711.2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511,500.00	14,121,620.00								21,633,12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7,511,500.00	14,121,620.00								21,633,12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 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53,646,168.80				4,426,979.63	-84,896,232.83		-6,633,877.56		-33,456,961.96
1. 提取盈余公积					4,426,979.63	-4,426,979.6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823,084.40		-6,633,877.56		-33,456,961.96
4. 其他	53,646,168.80					-53,646,168.80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14,584,675.20	-214,584,675.2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4,584,675.20	-214,584,675.2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2,125,128.54								2,125,128.54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3,973,188.00	60,236,925.72			46,727,539.19		323,048,842.41	63,839.70	23,957,206.00	998,007,541.02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2,000,000.00	42,277,332.18			37,425,420.62		257,739,022.74			23,236,479.86	612,678,255.40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											

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52,000,000.00	42,277,332.18			37,425,420.62	257,739,022.74		23,236,479.86	612,678,255.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230,844.00	216,297,520.20			4,875,138.94	71,797,319.20	59,479.57	1,287,985.88	310,548,287.79
（一）净利润						76,672,458.14		5,941,536.90	82,613,995.04
（二）其他综合收益							59,479.57		59,479.57
上述（一）和（二）小计						76,672,458.14	59,479.57	5,941,536.90	82,673,474.6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230,844.00	216,297,520.20							232,528,364.2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6,230,844.00	216,297,520.20							232,528,364.2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4,875,138.94	-4,875,138.94		-4,653,551.02	-4,653,551.02
1. 提取盈余公积					4,875,138.94	-4,875,138.9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653,551.02	-4,653,551.02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8,230,844.00	258,574,852.38			42,300,559.56		329,536,341.94	59,479.57	24,524,465.74	923,226,543.19

法定代表人：芮敬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三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三定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8,230,844.00	266,614,852.38			42,300,559.56		182,256,904.55	759,403,160.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68,230,844.00	266,614,852.38			42,300,559.56		182,256,904.55	759,403,160.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5,742,344.00	-198,337,926.66			4,426,979.63		-40,626,436.52	41,204,960.45
（一）净利润							44,269,796.31	44,269,796.3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4,269,796.31	44,269,796.3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511,500.00	14,121,620.00						21,633,12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7,511,500.00	14,121,620.00						21,633,12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53,646,168.80				4,426,979.63		-84,896,232.83	-26,823,084.40
1. 提取盈余公积					4,426,979.63		-4,426,979.6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823,084.40	-26,823,084.40
4. 其他	53,646,168.80						-53,646,168.8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14,584,675.20	-214,584,675.2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4,584,675.20	-214,584,675.2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2,125,128.54						2,125,128.54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3,973,188.00	68,276,925.72			46,727,539.19		141,630,468.03	800,608,120.94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2,000,000.00	50,317,332.18			37,425,420.62		138,380,654.09	478,123,406.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52,000,000.00	50,317,332.18			37,425,420.62		138,380,654.09	478,123,406.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230,844.00	216,297,520.20			4,875,138.94		43,876,250.46	281,279,753.60
（一）净利润							48,751,389.40	48,751,389.40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8,751,389.40	48,751,389.4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230,844.00	216,297,520.20						232,528,364.2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6,230,844.00	216,297,520.20						232,528,364.2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4,875,138.94		-4,875,138.94	
1. 提取盈余公积					4,875,138.94		-4,875,138.9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8,230,844.00	266,614,852.38			42,300,559.56		182,256,904.55	759,403,160.49

法定代表人：芮敬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三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三定

三、公司基本情况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经南京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宁体改字[1994]405号文批准，由原南京市聚氨酯化工厂进行整体改制，并采用定向募集方式于1994年6月23日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8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228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00万股，于2007年9月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公司主要产品：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异丙醇胺和水泥外加剂产品系列。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属于聚氨酯行业的聚氨酯泡沫塑料子行业；异丙醇胺和水泥外加剂产品属于精细化工行业。

经营范围：组合聚醚；单体系列聚醚；软、硬质泡沫原料及制品系列、异丙醇胺系列、塑料制品、复合包装保温材料系列及相关精细化工产品、五金、机械、电子、针纺织品的生产、销售；物资贸易；出口本企业自产的产品；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国家限定企业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化工产品、五金交电、矿产品、工艺美术品、日用百货销售；经济信息咨询；电子产品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硬质喷涂和聚氨酯塑胶铺面施工、技术指导。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320100000119328。

注册资本：54,397.3188万元。

注册地：南京市高淳经济开发区双高路29号。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以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金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2) 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 或卖出再买入的应披露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发生外币交易时,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所产生的折算差额, 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 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 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 采用年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在股东权益中单独列示。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 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依据持有金融资产的意图和能力, 于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金融资产在初始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②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包括为了在短期内出售而取得的金融资产，以及衍生金融工具。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B、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财务报表附注二、10）。

C、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资本公积的单独部分予以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在此之前在资本公积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如果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②如果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7) 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应收款项区分为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和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按分类计提。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 500 万元及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根据其账龄按公司制定的坏账准备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加权平均法

原材料、产成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12、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对子公司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二、6 进行处理。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扣除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按原会计准则及制度确认的股权投资借方差按原摊销期直线摊销的金额后，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③其他股权投资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对子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②本公司采用个别认定方式评估其他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他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投资性房地产

(1)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①对于房屋建筑物，参照固定资产的后续计量政策进行折旧。

②对于土地使用权，参照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政策进行摊销。

(2)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投资性房地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等。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否则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3%	3.23%
机器设备	10	3%	9.7%
运输设备	8	3%	12.12%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5) 其他说明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包括房屋、设备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17、生物资产

18、油气资产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	50 年	产权证等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

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收益期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22、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23、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的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权益性工具（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参考公司股票的市场价格确定。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对于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公司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若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可行权条件，则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若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4、回购本公司股份

25、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在收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3) 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①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②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4)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确定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26、政府补助

(1) 类型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

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28、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

29、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资产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已经作出处置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并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成本模式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按账面价值与预计可变现净值孰低者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30、资产证券化业务

31、套期会计

32、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是 否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3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不存在前期重大会计差错。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34、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五、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内销产品销售额计征销项税；出口产品销项税实行零税率，同时按国家规定的出口退税率享受出口退税政策。	17%
营业税	按应税劳务或租赁收入计缴。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应纳流转税额计缴	母公司及子公司——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南京宝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税率 5%；子公司——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税率为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母公司及子公司——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税率为 15%；子公司——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南京宝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税率为 25%，香港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税率 16.5%。

各分公司、分厂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苏高企协[2012]1号）《关于江苏省2011年度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证书编号：GF201132000773；宝淳化工证书编号：GF201132001014），发证日期：2011年9月30日。

3、其他说明

教育费附加：母公司及子公司——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南京宝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按实际应纳流转税额的5%计缴。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公司子公司：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南京宝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和香港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化学工业园区 I-C18-1 地号	精细化工产品生产	50000000	异丙醇胺的生产、销售等	45,000,000.00		90%	90%	是	15,834,000.16		
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 158 号 4 栋 603 室	商品流通	5000000	化工产品、机械设备等的进出口业务	2,000,000.00		40%	90%	是	4,168,729.43		
香港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九龙旺角花园街 2-16 号	商品流通	6.4 万美元	进出口贸易	495,000.00		100%	100%	是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化学工业园区开发土地 3D-2-1 号地块	精细化工产品生产	401000000	单体、组合聚酯的生产销售	401,000,000.00		100%	100%	是			
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高淳经济开发区	聚氨酯制品及高阻隔塑料生产	50000000	新型建筑材料、包装材料的生产销售	45,000,000.00		90%	100%	是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 1、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原南京宝淳化工有限公司更名）的另一出资方为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该公司出资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
- 2、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另二个出资方分别为：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司出资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出资2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0%；
- 3、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另一出资方为南京醇胺化学有限公司，该公司出资500万元，占注册资本10%；
- 4、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为原南京宝新聚氨酯有限公司更名。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南京宝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市高淳县太安路128号	精细化工产品生产	35.875 万美元	生产水泥助磨剂系列产品及相关的化学助剂；销售自产产品	4,689,900.00		72%	72%	是	3,954,476.41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 质	注册资 本	经营范 围	期末实 际投资 额	实质上 构成对 子公司 净投资 的其他 项目余 额	持股比 例(%)	表决权 比例 (%)	是否合 并报表	少数股 东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中用于 冲减少 数股东 损益的 金额	从母公 司所有 者权益 冲减子 公司少 数股东 分担的 本期亏 损超过 少数股 东在该 子公司 年初所 有者权 益中所 享有份 额后的 余额
-----------	-----------	-----	----------	----------	----------	-----------------	---	-------------	------------------	------------	------------	--	---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2、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名称	与公司主要业务往来	在合并报表内确认的主要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	-----------	----------------------

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的其他说明

3、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	-------	-------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	--------	-----------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其他说明

5、报告期内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合并本期至合并日的净利润	合并本期至合并日的经营活动现金流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其他说明

6、报告期内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	------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其他说明

7、报告期内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出售日	损益确认方法
-------	-----	--------

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8、报告期内发生的反向购买

借壳方	判断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	合并成本的确定方法	合并中确认的商誉或计入当期的损益的计算方法
-----	-------------	-----------	-----------------------

反向购买的其他说明

9、本报告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单位：元

吸收合并的类型	并入的主要资产		并入的主要负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吸收合并的其他说明

10、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276,579.30	--	--	651,483.72
人民币	--	--	276,579.30	--	--	651,483.72
银行存款：	--	--	205,342,122.57	--	--	233,447,182.88
人民币	--	--	152,481,028.47	--	--	218,542,630.03
美元	8,211,023.57	6.29%	51,610,388.65	2,329,509.76	6.3%	14,678,008.05
欧元	150,368.55	8.32%	1,250,705.45	27,754.34	8.16%	226,544.80
其他货币资金：	--	--	20,995,843.34	--	--	4,667,422.30
人民币	--	--	20,995,843.34	--	--	4,667,422.30
合计	--	--	226,614,545.21	--	--	238,766,088.90

如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应单独说明

期末余额中除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14,049,317.64元、银行借款保证金6,946,525.70元外，无其他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存在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47,621,026.61	346,633,800.79
商业承兑汇票	0.00	0.00
合计	247,621,026.61	346,633,800.79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0月25日	2013年04月25日	10,000,000.00	
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09月20日	2013年03月20日	6,540,000.00	

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07 月 25 日	2013 年 01 月 25 日	5,980,000.00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2012 年 07 月 31 日	2013 年 01 月 30 日	4,000,000.00	
青岛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2012 年 07 月 02 日	2013 年 01 月 02 日	3,482,611.15	
合计	--	--	30,002,611.15	--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	------	-----	----	----

说明

期末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临沂金鹰商场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12 日	2013 年 06 月 12 日	7,000,000.00	
安徽尊贵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2013 年 01 月 04 日	2013 年 07 月 04 日	6,000,000.00	
小天鹅(荆州)电器有限公司	2012 年 08 月 27 日	2013 年 02 月 27 日	5,800,000.00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营销分公司	2012 年 07 月 30 日	2013 年 01 月 29 日	5,000,000.00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10 月 26 日	2013 年 04 月 26 日	4,059,792.00	
合计	--	--	27,859,792.00	--

说明

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的说明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212,323,158.21	100%	10,921,153.44	5.14%	178,515,618.97	100%	9,180,385.36	5.14%
组合小计	212,323,158.21	100%	10,921,153.44	5.14%	178,515,618.97	100%	9,180,385.36	5.14%
合计	212,323,158.21	--	10,921,153.44	--	178,515,618.97	--	9,180,385.36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余额500万元及以上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为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为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其中：	--	--	--	--	--	--
	211,586,912.95	99.66%	10,579,345.64	178,057,704.30	99.74%	8,902,885.21
1年以内小计	211,586,912.95	99.66%	10,579,345.64	178,057,704.30	99.74%	8,902,885.21
1至2年	299,709.78	0.14%	29,970.98	177,608.78	0.1%	17,760.88
2至3年	157,154.59	0.07%	47,146.38	29,380.89	0.02%	8,814.27
3年以上	279,380.89	0.13%	264,690.44	250,925.00	0.14%	250,925.00
3至4年	29,380.89	0.01%	14,690.44			
5年以上	250,000.00	0.12%	250,000.00	250,925.00	0.14%	250,925.00
合计	212,323,158.21	--	10,921,153.44	178,515,618.97	--	9,180,385.3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的说明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合计	--	--	0.00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合计	0.00	0.00	0.00	0.00

(5)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客户A	客户	24,746,673.98	一年之内	11.66%
客户B	客户	21,722,058.44	一年之内	10.23%
客户C	客户	17,606,904.89	一年之内	8.29%
客户D	客户	11,256,073.40	一年之内	5.3%
客户E	客户	7,503,806.01	一年之内	3.53%
合计	--	82,835,516.72	--	39.01%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7) 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元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8)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 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数
资产:	
负债: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 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78,168.50	37.19%			1,259,367.04	38.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往来	1,651,849.44	62.81%	112,455.91	6.81%	2,013,267.71	61.52%	106,244.54	5.28%
组合小计	1,651,849.44	62.81%	112,455.91	6.81%	2,013,267.71	61.52%	106,244.54	5.28%
合计	2,630,017.94	--	112,455.91	--	3,272,634.75	--	106,244.54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出口退税978,168.50元归入单项金额重大项, 由于不存在不能收回风险, 未计提坏账;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为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为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出口退税	978,168.50	0.00	0%	不存在不能收回风险
合计	978,168.50		--	--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			(%)	
1 年以内						
其中:						
	1,175,054.73	71.14%	58,752.74	2,006,574.71	99.67%	100,328.74
1 年以内小计	1,175,054.73	71.14%	58,752.74	2,006,574.71	99.67%	100,328.74
1 至 2 年	470,101.71	28.46%	47,010.17			
3 年以上	6,693.00	0.4%	6,693.00	6,693.00	0.33%	5,915.80
4 至 5 年				3,886.00	0.19%	3,108.80
5 年以上	6,693.00	0.4%	6,693.00	2,807.00	0.14%	2,807.00
合计	1,651,849.44	--	112,455.91	2,013,267.71	--	106,244.5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说明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合计	0.00	0.00	0.00	0.00
----	------	------	------	------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海关出口退税款	978,168.50	出口退税	37.19%
合计	978,168.50	--	37.19%

说明

为正常的出口退税，不存在收不回风险。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海关出口退税款	出口退税款	978,168.50	一年之内	37.19%
南京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853,650.00	一年之内	32.46%
江苏高淳经济开发区开发总公司	押金	207,394.71	一年之内	7.89%
华润水泥（富川）有限公司	保证金	110,000.00	一年之内	4.18%
江苏省电力公司高淳县供电公司	押金	80,000.00	一年之内	3.04%
合计	--	2,229,213.21	--	84.76%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8) 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元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9) 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资产：	

负债：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2,063,324.01	98.42%	21,428,947.28	93.67%
1 至 2 年	639,791.00	1.5%	308,206.50	1.35%
2 至 3 年	34,089.01	0.08%	1,118,685.70	4.89%
3 年以上			20,145.08	0.09%
合计	42,737,204.02	--	22,875,984.56	--

预付款项账龄的说明

本报告期预付账款中一年以上的金额为673,880.01元，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为1.58%，均为尚未与供货商清算的货款。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无棣鑫岳化工有限公司	供应商	21,487,229.94	2012 年 12 月	合同未执行完毕
宁波镇海炼化利安德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供应商	5,761,242.77	2012 年 12 月	合同未执行完毕
江苏高淳经济开发区开发总公司	土地款	3,823,016.00	2012 年 6 月	合同未执行完毕
INDUSTRIE PU.MA S.R.L	设备款	1,426,585.71	2012 年 8 月	合同未执行完毕
南京凯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1,000,000.00	2012 年 11 月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计	--	33,498,074.42	--	--

预付款项主要单位的说明

无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合计	0.00	0.00	0.00	0.00

(4) 预付款项的说明

预付账款中的外币余额

外币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美元	384,465.42	6.2855	2,416,557.40	602,877.82	6.3009	3,798,672.87

6、存货**(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7,297,695.74	499,456.91	106,798,238.83	89,477,512.39		89,477,512.39
在产品	30,661,610.91		30,661,610.91	30,300,472.48		30,300,472.48
库存商品	103,136,879.87	1,070,778.75	102,066,101.12	80,446,141.53	162,872.03	80,283,269.50
合计	241,096,186.52	1,570,235.66	239,525,950.86	200,224,126.40	162,872.03	200,061,254.37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499,456.91			499,456.91
库存商品	162,872.03	922,660.12		14,753.40	1,070,778.75
合计	162,872.03	1,422,117.03		14,753.40	1,570,235.66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
原材料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库存商品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的说明

保持正常生产经营需要。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流动资产	2,517,424.05	2,514,493.70
合计	2,517,424.05	2,514,493.70

其他流动资产说明

为母公司实际缴纳的所得税税款超过按税法规定计算的应交所得税税款金额。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08,661,572.07	363,447,670.12		68,000.00	772,041,242.1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43,971,791.66	305,070,864.47			449,042,656.13
机器设备	255,179,760.08	58,320,395.39		68,000.00	313,432,155.47
运输工具	9,510,020.33	56,410.26			9,566,430.59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111,800,171.95		36,839,936.73	45,130.45	148,594,978.2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4,022,355.06		8,068,211.65		32,090,566.71
机器设备	83,651,882.43		27,742,351.65	45,130.45	111,349,103.63
运输工具	4,125,934.46		1,029,373.43		5,155,307.89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96,861,400.12	--			623,446,263.9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9,949,436.60	--			416,952,089.42
机器设备	171,527,877.65	--			202,083,051.84
运输工具	5,384,085.87	--			4,411,122.70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96,861,400.12	--			623,446,263.9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9,949,436.60	--			416,952,089.42
机器设备	171,527,877.65	--			202,083,051.84
运输工具	5,384,085.87	--			4,411,122.70

本期折旧额 36,839,936.73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348,829,672.40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种类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期末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综合楼	下半年竣工交付使用，正在办理相关手续	2013.3
新材料厂房	厂房交付使用，正在办理相关手续	2013.6

固定资产说明

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无用于向银行融资抵押的情况。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37,176,569.76		37,176,569.76
6万吨环保型聚氨酯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目	71,168,262.95		71,168,262.95	2,227,486.55		2,227,486.55

新材料产业园	607,611.67		607,611.67	95,279,279.08		95,279,279.08
新材料公司 EVA 项目				38,379,549.26		38,379,549.26
新材料公司板材项目	9,869,993.75		9,869,993.75	6,278,317.81		6,278,317.81
其他	380,257.54		380,257.54	1,273,660.86		1,273,660.86
合计	82,026,125.91		82,026,125.91	180,614,863.32		180,614,863.32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期末数
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23,895,400.00	37,176,569.76	17,387,285.97	54,563,855.73		228%	100%				募集资金及自筹	
6万吨环保型聚氨酯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目	206,557,800.00	2,227,486.55	68,940,776.40			35%	80%				募集资金	71,168,262.95
新材料产业园		95,279,279.08	117,999,409.53	212,671,076.94							自筹	607,611.67
新材料公司 EVA 项目		38,379,549.26	2,406,911.48	40,786,460.74							自筹	
新材料公司板材项目		6,278,317.81	37,332,279.15	33,740,603.21							自筹	9,869,993.75
其他		1,273,660.86	6,174,272.46	7,067,675.78							自筹	380,257.54
合计		180,614,863.32	250,240,934.99	348,829,672.40		--	--			--	--	82,026,125.91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和新材料产业园部分板材生产线、综合楼等工程已交付使用，转入固定资产348,829,672.40元，期末6万吨环保型聚氨酯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目和板材项目仍在建设中。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原因
----	-----	------	------	-----	------

(4) 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目	工程进度	备注
----	------	----

(5) 在建工程的说明

在建工程不存在需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10、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78,437,258.82	15,590,542.75		94,027,801.57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太安路）	5,963,930.00			5,963,930.00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双湖路）	2,154,864.17			2,154,864.17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双湖路二期）	7,340,981.00			7,340,981.00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42,515,499.65			42,515,499.65
南京红宝丽新材料公司土地使用权	2,524,624.00	15,590,542.75		18,115,166.75
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17,937,360.00			17,937,36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6,333,865.84	1,619,779.36		7,953,645.20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太安路）	1,211,261.38	119,278.60		1,330,539.98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双湖路）	89,787.08	43,097.26		132,884.34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双湖路二期）	85,644.78	146,819.62		232,464.40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2,621,789.24	850,310.04		3,472,099.28
南京红宝丽新材料公司土地使用权	25,236.56	101,526.64		126,763.20
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2,300,146.80	358,747.20		2,658,894.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2,103,392.98	13,970,763.39		86,074,156.37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太安路）	4,752,668.62	-119,278.60		4,633,390.02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双湖路）	2,065,077.09	-43,097.26		2,021,979.83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双湖路二期）	7,255,336.22	-146,819.62		7,108,516.60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土地使 使用权	39,893,710.41	-850,310.04		39,043,400.37
南京红宝丽新材料公司土地使 使用权	2,499,387.44	15,489,016.11		17,988,403.55
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土地 使用权	15,637,213.20	-358,747.20		15,278,466.00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太安路）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双湖路）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双湖路二期）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土地使 使用权				
南京红宝丽新材料公司土地使 使用权				
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土地 使用权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2,103,392.98	13,970,763.39		86,074,156.37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太安路）	4,752,668.62	-119,278.60		4,633,390.02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双湖路）	2,065,077.09	-43,097.26		2,021,979.83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双湖路二期）	7,255,336.22	-146,819.62		7,108,516.60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土地使 使用权	39,893,710.41	-850,310.04		39,043,400.37
南京红宝丽新材料公司土地使 使用权	2,499,387.44	15,489,016.11		17,988,403.55
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土地 使用权	15,637,213.20	-358,747.20		15,278,466.00

本期摊销额 1,619,779.36 元。

（2）公司开发项目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项目		29,527,614.36	29,527,614.36		
合计		29,527,614.36	29,527,614.36		

本期开发支出占本期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 49.13%。

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期末账面价值的比例 0%。

公司开发项目的说明,包括本期发生的单项价值在 100 万元以上且以评估值为入账依据的,应披露评估机构名称、评估方法公司无开发项目评估计入无形资产情形。

1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20,669.14	1,833,390.46
可抵扣亏损	3,123,482.72	159,569.06
预提费用		1,151,808.96
存货内部销售未实现利润	225,642.19	371,737.71
以无形资产对子公司投资增值	300,000.00	480,000.00
接受设备捐赠	1,250,779.84	
小计	7,220,573.89	3,996,506.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末	期初
应纳税差异项目		
可抵扣差异项目		
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12,603,845.01	9,449,501.93
预提费用		7,678,726.44
内部销售存货未实现利润	1,504,281.27	2,478,251.37
以无形资产对子公司投资增值	2,000,000.00	3,200,000.00

接受设备捐赠	8,338,532.28	
子公司未弥补亏损	12,493,930.89	638,276.28
小计	36,940,589.45	23,444,756.02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20,573.89		3,996,506.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互抵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说明

12、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9,286,629.90	1,750,989.83		4,010.38	11,033,609.35
二、存货跌价准备	162,872.03	1,422,117.03		14,753.40	1,570,235.66
合计	9,449,501.93	3,173,106.86		18,763.78	12,603,845.01

资产减值明细情况的说明

坏账准备4,010.38元，系外币折算差异，为减少其他项。

1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40,000,000.00	82,0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30,000,000.00
信用借款	246,684,023.75	243,603,171.40
合计	386,684,023.75	355,603,171.4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借款质为以应收票据质押取得的借款。

(2) 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单位：元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贷款资金用途	未按期偿还原因	预计还款期
------	------	------	--------	---------	-------

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金额元。

短期借款的说明，包括已到期短期借款获展期的，说明展期条件、新的到期日

1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73,881,567.15	19,537,111.62
合计	73,881,567.15	19,537,111.62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73,881,567.15 元。

应付票据的说明

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票据。

1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216,786,262.41	162,672,516.46
合计	216,786,262.41	162,672,516.46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合计	0.00	0.00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期末余额中一年以上款项金额为3,448,270.94元，占应付账款总额的1.59%，主要为尚未与供应商结算的货款。

16、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账款	32,166,689.64	4,119,222.81
合计	32,166,689.64	4,119,222.81

(2)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合计	0.00	0.00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账龄均为一年以内。

17、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715,531.81	55,682,800.63	48,954,597.95	15,443,734.49
二、职工福利费		3,832,097.75	3,832,097.75	
三、社会保险费	17,026.53	8,243,097.57	8,149,307.34	110,816.76
四、住房公积金		2,215,165.00	2,215,165.00	
六、其他	3,598,519.24	446,506.53	600,945.63	3,444,080.14
合计	12,331,077.58	70,419,667.48	63,752,113.67	18,998,631.39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0.00 元。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231,350.62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 0.00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3,212,729.52 元。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

截止报告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已发放完毕。

根据高淳县国有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高国资经[2003]21号“关于拨付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改制职工身份置换费用核算说明的通知”，高淳县国有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支付公司因解除职工劳动合同补偿金及安置职工费用，待职工离开公司时按一定的标准支付给职工。

1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24,688,370.57	-12,435,429.14
企业所得税	4,435,711.22	1,670,141.64
个人所得税	73,643.62	87,965.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144.95	175,248.04
教育费附加	34,405.69	129,546.46
综合基金等	23,606.80	21,321.33
合计	-20,098,858.29	-10,351,205.73

应交税费说明，所在地税务机关同意各分公司、分厂之间应纳税所得额相互调剂的，应说明税款计算过程

期末应交增值税负数余额较大的原因：A、上年度子公司——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固定资产投入较大，形成较多的未抵扣进项税；B、以前年度及本年度子公司——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因固定资产投入形成的进项税尚未抵扣完毕。

1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17,333.3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678,094.41	721,506.16
合计	795,427.74	721,506.16

应付利息说明

无

20、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4,163,020.59	11,390,738.82
合计	4,163,020.59	11,390,738.82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合计	0.00	0.00
----	------	------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无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说明内容

期末余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往来单位（项目）	金 额	账 龄
美慎达医药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473,000.00	一年以内
南京凯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60,000.00	一年以内
南京大洋制桶有限公司	100,000.00	一年以内
江苏华昊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100,000.00	一年以内
南通中集罐式储运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80,000.00	一年以内

2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流动负债		7,678,726.44
合计		7,678,726.44

其他流动负债说明

2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50,000,000.00
免息借款（注）	4,000,000.00	
合计	24,000,000.00	5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借款：为子公司—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的长期借款，由关联方—江苏宝源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免息借款：根据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苏财教[2012]195号《关于下达2012年第十五批省级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引导资金的通知》，公司从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取得免息借款400万元。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淳支行	2012年08月07日	2016年08月02日	人民币元	6.4%		20,000,000.00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11月15日	2014年11月14日	人民币元	0%		4,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淳支行	2010年01月20日	2012年10月20日	人民币元					2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淳支行	2010年04月27日	2012年10月20日	人民币元					1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淳支行	2010年07月07日	2010年10月20日	人民币元					1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淳支行	2010年08月25日	2012年10月20日	人民币元					10,000,000.00

长期借款说明，因逾期借款获得展期形成的长期借款，应说明获得展期的条件、本金、利息、预计还款安排等

23、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A、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高阻燃聚氨酯保温板材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3,050,000.00	
B、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年产1500万平方米环保型高阻燃聚氨酯建筑保温板项目	14,930,000.00	
C、递延收益		
淘汰 ODS 接受设备捐赠	8,338,532.28	
合计	26,318,532.28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包括本报告期取得的各类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及其期末金额

(1) 根据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苏财教[2012]195号《关于下达2012年第十五批省级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引导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2年12月收到“高阻燃聚氨酯保温板材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专项引导资金3,050,000.00元，本项目尚未实施完毕。

(2) 根据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宁经信投资[2012]430号《关于转发省发改委、省经信委关于下达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中央评估第二批）2012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新材料公司于2012年12月收到“年产1500万平方米环保型高阻燃聚氨酯建筑保温板项目”项目拨款14,930,000.00元，此项补助属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项目尚未实施完毕。

(3) 公司响应环境保护部、世界银行淘汰ODS的号召，牵头9家重组企业签订《PU泡沫行业CFC-11淘汰项目合同书》，重组项目获得外经办的批准。本年度接受捐赠设备形成固定资产价值8,996,328.03元，本期转入营业外收入657,795.75元。

24、股本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68,230,844.00	7,511,500.00	53,646,169.00	214,584,675.00		275,742,344.00	543,973,188.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本报告期内有增资或减资行为的，应披露执行验资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验资报告文号；运行不足3年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前的年份只需说明净资产情况；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应说明公司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1) 2012年6月，根据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2011年末总股本268,230,844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8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送红股2股的比例，共计增加股份总额268,230,844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536,461,688.00元，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天衡验字（2012）00053号验资报告审验。

(2) 2012年8月，根据公司201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红宝丽股票7,511,500股，授予价格为2.88元/股，公司实际收到芮益民、陶梅娟等356名股权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额人民币21,633,120.00元，其中：新增股本7,511,500.00元，资本公积人民币14,121,620.00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543,973,188.00元，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天衡验字（2012）00073号验资报告审验。

25、库存股

库存股情况说明

2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50,824,742.70	14,121,620.00	214,584,675.20	50,361,687.50
其他资本公积	7,750,109.68	2,125,128.54		9,875,238.22
合计	258,574,852.38	16,246,748.54	214,584,675.20	60,236,925.72

资本公积说明

(1) 增减变动情况参见本财务报告附注五之22。

(2) 如本财务报告附注五、22之注2所述，本年度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本年度因授予股权激励对象的认购价格低于授予日的市场价格形成股份支付而形成资本公积2,125,128.54元。

2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42,300,559.56	4,426,979.63		46,727,539.19
合计	42,300,559.56	4,426,979.63		46,727,539.19

盈余公积说明，用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弥补亏损、分派股利的，应说明有关决议

2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29,536,341.94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29,536,341.94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8,408,733.30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426,979.63	
应付普通股股利	26,823,084.4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53,646,168.8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23,048,842.41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未分配利润说明，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应明确予以说明；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在发行前进行分配并由老股东享有，公司应明确披露应付股利中老股东享有的经审计的利润数

注1：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按母公司2012年度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注2：根据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2年实施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支付现金红利26,823,084.40元，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53,646,168.80元。

29、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637,530,481.91	1,661,315,535.39
其他业务收入	17,409,374.97	38,157,316.84
营业成本	1,382,852,592.59	1,467,076,999.27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基础化工原料	1,618,318,185.89	1,348,609,519.59	1,658,329,362.93	1,429,608,981.98
其他业务	19,212,296.02	18,626,509.02	2,986,172.46	2,239,364.85
合计	1,637,530,481.91	1,367,236,028.61	1,661,315,535.39	1,431,848,346.83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硬泡聚醚	1,175,609,085.27	1,009,183,988.08	1,232,143,445.44	1,101,437,315.77
异丙醇胺	411,251,401.78	317,284,196.07	400,093,975.33	308,602,957.76
水泥外加剂	31,457,698.84	22,141,335.44	26,091,942.16	19,568,708.45
保温材料	17,144,894.63	16,888,590.23		
其他产品	2,067,401.39	1,737,918.79	2,986,172.46	2,239,364.85
合计	1,637,530,481.91	1,367,236,028.61	1,661,315,535.39	1,431,848,346.83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销售	1,252,274,531.70	1,061,503,878.80	1,248,886,109.82	1,099,027,426.92
国外销售	385,255,950.21	305,732,149.81	412,429,425.57	332,820,919.91
合计	1,637,530,481.91	1,367,236,028.61	1,661,315,535.39	1,431,848,346.83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客户 A	151,162,192.83	9.13%
客户 B	106,886,023.57	6.46%
客户 C	80,801,611.51	4.88%
客户 D	75,849,011.77	4.58%
客户 E	71,146,749.47	4.3%
合计	485,845,589.15	29.36%

营业收入的说明

30、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3,110.77	5,309.87	按应税劳务或租赁收入的 5% 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9,895.51	1,492,037.61	母公司及子公司——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南京宝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按实际应纳流转税额的 5% 计缴；子公司——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按实际应纳流转税额的 7% 计缴。
教育费附加	1,667,646.14	1,314,837.54	母公司及子公司——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南京宝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按实际应纳流转税额的 5% 计缴。
合计	3,710,652.42	2,812,185.02	--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说明

3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29,022,499.33	28,392,382.25
职工薪酬	4,708,037.23	3,137,641.43
出口费用	1,790,313.90	1,795,833.63
佣金	2,593,357.36	1,633,807.42
差旅费	1,442,266.68	1,024,689.60
其他	6,012,653.41	4,938,901.53
合计	45,569,127.91	40,923,255.86

3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8,136,005.32	35,303,432.99
折旧及摊销	21,516,888.28	11,756,046.22
各项税费	4,069,191.06	3,495,897.49
业务招待费	2,385,252.01	2,376,981.70
水电费	2,392,741.83	1,425,588.64
汽车费用	1,324,818.18	1,447,408.34
宣传活动费	1,189,794.00	281,334.00
其他	19,326,812.87	18,160,549.13
合计	100,341,503.55	74,247,238.51

3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8,664,691.35	30,828,081.82
减：利息收入	-4,558,647.86	-970,427.56
手续费支出	1,755,252.84	2,170,135.78
汇兑损益	165,975.90	4,295,231.55
合计	26,027,272.23	36,323,021.59

3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750,989.83	357,642.84
二、存货跌价损失	1,422,117.03	
合计	3,173,106.86	357,642.84

35、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8,492.7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8,492.73	
接受捐赠	657,795.75		657,795.75
政府补助	12,462,052.00	24,578,470.11	12,462,052.00
其他	367,006.21	150,930.43	367,006.21
合计	13,486,853.96	24,757,893.27	13,486,853.96

(2) 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财政补助款	7,000,000.00	10,000,000.00	注 1
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2,063,953.00		注 2
园区扶持资金	1,149,201.00		注 3
产业转型升级专项引导资金	600,000.00		注 4
产业转型升级补助资金	500,000.00		注 5
环保补助资金	340,000.00		注 6
其他	808,898.00	2,708,470.11	
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7,500,000.00	
贷款贴息补助资金		1,870,000.00	
市长质量奖		1,000,000.00	
创新转型鼓励政策补助资金		1,500,000.00	
合计	12,462,052.00	24,578,470.11	--

营业外收入说明

注 1: 根据高淳县财政局 高财企[2012]591 号《关于对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给予财政补助的通知》，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收到财政补助 7,000,000.00 元。

注 2: 根据南京市财政局宁财企[2012]863 号《关于下达 2012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子公司——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11 月共计收到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2,063,953.00 元。

注 3: 根据南京化学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关于给予红宝丽集团财政扶持的意见》，子公司——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分别收到扶持资金 457,356.00 元、691,845.00 元，共计 1,149,201.00 元。

注 4: 根据江苏省财政厅 苏财工贸[2011]209 号、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苏经信综合[2011]1178 号《关于拨付 2011 年度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引导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2 年 1 月收到研发项目补助资金 600,000.00 元。

注 5: 根据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宁经信投资[2012]26 号、南京市财政局宁财企[2012]46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度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引导资金补助项目及补助资金计划的通知》，公司于 2012 年 3 月收到补助资金 500,000.00 元。

注6：根据高淳县环境保护局 高环发[2012]57号、高淳县财政局 高财建[2012]356号《关于下达环境保护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2年8月收到环保补助资金340,000.00元。

3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100.32	12,172.41	2,100.3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100.32	12,172.41	2,100.32
对外捐赠	60,000.00	143,600.00	60,000.00
其他	254,688.37	172,961.58	254,688.37
综合基金	327,706.93	451,246.11	327,706.93
合计	644,495.62	779,980.10	644,495.62

营业外支出说明

37、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3,605,896.39	20,103,094.90
递延所得税调整	-1,973,287.85	-1,006,667.63
合计	21,632,608.54	19,096,427.27

38、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0	元	78,408,733.30	76,672,458.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元	68,065,179.10	56,586,203.35
期初股份总数	S0	股	268,230,844	252,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股	268,230,844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i	股	7,511,500	16,230,844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股	-	-
报告期缩股数	Sk	股	-	-
报告月份数	M0	个月	12	12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i	个月	4	5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个 月	-	-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股	538,965,521	258,762,852
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	元	0.15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0.13	0.11

39、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3,839.70	59,479.57
小计	63,839.70	59,479.57
合计	63,839.70	59,479.57

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40、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利息收入	4,558,647.86
政府补助	12,462,052.00
保证金及其他	3,417,006.21
合计	20,437,706.0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业务招待费	3,496,551.02
出口杂费	4,383,671.26
差旅费	1,858,004.18
银行手续费	1,755,252.84
汽车费用	1,324,818.18

修理费	1,786,967.79
办公水电费	2,931,053.19
广告宣传费	1,730,649.46
咨询费	1,716,400.00
支付的保证金	4,257,000.00
其他	7,854,608.00
合计	33,094,975.9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14,930,000.00
合计	14,93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根据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宁经信投资[2012]430号《关于转发省发改委、省经信委关于下达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中央评估第二批）2012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新材料公司于2012年12月收到“年产1500万平方米环保型高阻燃聚氨酯建筑保温板项目”项目拨款14,930,000.00元，此项补助属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项目尚未实施完毕。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84,475,351.12	82,613,995.0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173,106.86	357,642.8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839,936.73	28,931,239.76
无形资产摊销	1,619,779.36	1,482,314.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00.32	-16,320.3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590,769.77	30,603,954.9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24,067.70	-1,006,667.6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872,060.12	58,749,842.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895,318.58	-180,002,781.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737,625.12	30,625,752.69
其他	2,110,375.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348,235.18	52,338,972.6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5,618,701.87	234,098,666.6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4,098,666.60	81,864,091.2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479,964.73	152,234,575.36

(2) 本报告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205,618,701.87	234,098,666.60
其中：库存现金	276,579.30	651,483.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5,342,122.57	233,447,182.8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5,618,701.87	234,098,666.6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42、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由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等事项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元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芮敬功	实际控制人						26.2%	26.2%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市高淳外向型农业综合开发区商贸区 132 号	芮敬贵	科技实业投资	1,200 万元	24.95%	24.95%	芮敬功	73057663-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比例24.95%；芮敬功先生持有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53.26%股权，是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化学工业园区 I-C18-1 地号	芮敬功	精细化工产品生产	50000000	90%	90%	76526914-0
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 158 号 4	芮敬功	商品流通	5000000	40%	90%	78384341-7

			栋 603 室						
南京宝佳化工有 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南京市高淳县 太安路 128 号	芮敬功	精细化工产 品生产	35.875 万美 元	72%	72%	73606736-3
香港红宝丽国际 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香港九龙旺角 花园街 2-16 号		进出口贸易	6.4 万美元	100%	100%	注册号： 1123086
南京红宝丽聚氨 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南京化学工业 园区开发土地 3D-2-1 号地 块	芮敬功	精细化工产 品生产	401000000	100%	100%	66738806-6
南京红宝丽新材 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高淳经济开发 区	芮敬功	聚氨酯制品 及高阻隔塑 料袋生产	50000000	90%	100%	68673094-7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 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 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 资本	本企 业持 股 比 例 (%)	本企 业在 被 投 资 单 位 表 决 权 比 例 (%)	关 联 关 系	组 织 机 构 代 码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	--------	--------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的说明

5、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 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 易金额 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 易金额 的比例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

		式及决策程序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	--	--------	----	----------------	----	----------------

(2)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

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情况表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	-------	--------	-------	-------	----------	-------------

公司承租情况表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2年03月09日	2013年03月08日	否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2年03月13日	2013年03月12日	否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	40,000,000.00	2012年02月13日	2013年02月12日	否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00,000.00	2012年02月16日	2013年02月15日	否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00.00	2012年02月17日	2013年02月16日	否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2年08月07日	2016年08月02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7)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	-----	------	------

九、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7,511,5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	授予价格 2.88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 55 个月

合同剩余期限	
--------	--

股份支付情况的说明

根据2012年8月3日公司召开的201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以及2012年8月1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首期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的规定，公司2012年度向被激励对象发行了7,511,500股限制性股票，每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2.88元。公司所发行的限制性股票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即为授予日公司股票的市场价值，授予日公司的股票收盘价格为4.82元/股，2012年度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36,205,430.00元，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与募集金额之差额为分期记入期间费用及资本公积的总额，本公司本年度已就本股权激励计划确认费用2,125,128.54元。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所发行的限制性股票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即为授予日公司股票的市场价值。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2,125,128.54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125,128.54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单位：元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的说明

4、以股份支付服务情况

单位：元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	2,125,128.54
----------------	--------------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十、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十一、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无

2、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无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单位：元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按母公司 2012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拟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43,973,188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3,517,855.04 元。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债务重组

无

3、企业合并

无

4、租赁

无

5、期末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金融工具

无

6、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 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上述合计	0.00				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7、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 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3.贷款和应收款	93,068,915.53			630,435.37	142,252,048.70
金融资产小计	93,068,915.53			630,435.37	142,252,048.70
金融负债	34,845,954.73				13,144,817.06

8、年金计划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

无

9、其他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107,839,212.39	100%	5,654,970.16	5.24%	116,150,407.91	100%	6,054,526.66	5.21%
组合小计	107,839,212.39	100%	5,654,970.16	5.24%	116,150,407.91	100%	6,054,526.66	5.21%
合计	107,839,212.39	--	5,654,970.16	--	116,150,407.91	--	6,054,526.66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余额500万元及以上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为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为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其中：	--	--	--	--	--	--
	107,429,049.55	99.63%	5,371,452.48	115,827,368.72	99.72%	5,791,368.44
1年以内小计	107,429,049.55	99.63%	5,371,452.48	115,827,368.72	99.72%	5,791,368.44
1至2年	97,764.84	0.09%	9,776.48	47,005.19	0.04%	4,700.52
2至3年	37,289.00	0.03%	11,186.70	25,109.00	0.02%	7,532.70
3年以上	275,109.00	0.25%	262,554.50			
3至4年	25,109.00	0.02%	12,554.50			
5年以上	250,000.00	0.23%	250,000.00	250,925.00	0.22%	250,925.00
合计	107,839,212.39	--	5,654,970.16	116,150,407.91	--	6,054,526.6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合计	0.00	0.00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的说明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无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合计	0.00	0.00	0.00	0.00

(5) 金额较大的其他的应收账款的性质或内容

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总应收账款的比例达99.63%，资产安全。

(6)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客户A	客户	24,746,673.98	一年之内	22.95%
客户B	客户	21,722,058.44	一年之内	20.14%
客户C	客户	6,589,116.20	一年之内	6.11%
客户D	客户	5,186,214.00	一年之内	4.81%

客户E	客户	5,025,575.86	一年之内	4.66%
合计	--	63,269,638.48	--	58.67%

(7)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

(8)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的转移金额为元。

(9)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66,286,831.01	100%	3,344,204.99	5.05%	1,259,167.71	100%	68,539.54	5.44%
组合小计	66,286,831.01	100%	3,344,204.99	5.05%	1,259,167.71	100%	68,539.54	5.44%
合计	66,286,831.01	--	3,344,204.99	--	1,259,167.71	--	68,539.54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为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为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65,810,036.30	99.28%	3,290,501.82	1,252,474.71	99.47%	62,623.74
1 年以内小计	65,810,036.30	99.28%	3,290,501.82	1,252,474.71	99.47%	62,623.74
1 至 2 年	470,101.71	0.71%	47,010.17			
3 年以上	6,693.00	0.01%	6,693.00	6,693.00	0.53%	5,915.80
4 至 5 年				3,886.00	0.31%	3,108.80
5 年以上	6,693.00	0.01%	6,693.00	2,807.00	0.22%	2,807.00
合计	66,286,831.01	--	3,344,204.99	1,259,167.71	--	68,539.5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说明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合计	0.00	0.00	0.00	0.00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其他应收款一年内的占99.28%，五年以上仅为6693元，占0.01%。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资金往来	65,629,634.30	一年之内	99.01%
江苏高淳经济开发区开发总公司	保证金	207,394.71	一年之内	0.31%
江苏省电力公司高淳县供电公司	保证金	80,000.00	一年之内	0.12%
高淳县城建局	保证金	48,780.00	一年之内	0.07%
吴同伟	备用金	31,500.00	一年之内	0.05%
合计	--	65,997,309.01	--	99.56%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65,629,634.30	99.01%
合计	--	65,629,634.30	99.01%

(8)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其他应收款项的转移金额为元。

(9) 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	成本法	45,000,000.00	45,000,000.00		45,000,000.00	90%	90%				27,000,000.00
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40%	90%				8,000,000.00
南京宝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4,689,936.00	4,689,936.00		4,689,936.00	72%	72%				4,201,399.44
香港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本法	495,000.00	495,000.00		495,000.00	100%	100%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	成本法	401,000,000.00	401,000,000.00		401,000,000.00	100%	100%				
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本法	45,000,000.00	45,000,000.00		45,000,000.00	90%	100%				
合计	--	498,184,936.00	498,184,936.00		498,184,936.00	--	--	--			39,201,399.44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929,286,499.97	1,028,705,571.28
其他业务收入	501,677,794.42	571,150,834.26
合计	1,430,964,294.39	1,599,856,405.54
营业成本	1,334,282,065.41	1,514,938,652.89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基础化工原料	929,161,400.44	838,635,643.04	1,025,357,932.33	946,816,724.69
其他业务	125,099.53	118,857.84	3,347,638.95	3,102,639.60
合计	929,286,499.97	838,754,500.88	1,028,705,571.28	949,919,364.29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硬泡聚醚	929,110,908.13	838,590,722.47	1,025,357,932.33	946,816,724.69
异丙醇胺	50,492.31	44,920.57		
其他产品	125,099.53	118,857.84	3,347,638.95	3,102,639.60
合计	929,286,499.97	838,754,500.88	1,028,705,571.28	949,919,364.29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销售	929,286,499.97	838,754,500.88	981,926,982.60	911,324,223.01

国外销售			46,778,588.68	38,595,141.28
合计	929,286,499.97	838,754,500.88	1,028,705,571.28	949,919,364.29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	287,450,329.99	20.09%
客户 B	151,162,192.83	10.56%
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	107,658,067.14	7.52%
客户 D	106,886,023.57	7.47%
客户 E	75,849,011.77	5.3%
合计	729,005,625.30	50.94%

营业收入的说明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其他三名为公司客户。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201,399.44	32,680,559.78
合计	39,201,399.44	32,680,559.78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7,000,000.00	
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000,000.00	4,000,000.00	分配比例提高
南京宝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4,201,399.44	1,680,559.78	分配比例提高
合计	39,201,399.44	32,680,559.78	--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	-------	-------	--------------

投资收益的说明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4,269,796.31	48,751,389.40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76,108.95	-632,540.3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050,883.34	7,412,049.97
无形资产摊销	309,195.48	248,020.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320.3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870,384.95	24,422,501.5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201,399.44	-32,680,559.7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0,387.22	-656,785.0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540,740.34	36,640,856.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480,272.21	-125,036,485.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6,814,736.23	89,207,135.86
其他	2,125,128.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94,506.55	47,659,263.1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6,007,999.96	56,178,589.9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6,178,589.93	47,130,423.0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170,589.97	9,048,166.91

十五、补充资料

1、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41%	0.15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	7.3%	0.13	0.13

的净利润			
------	--	--	--

2、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财务报表数据变动幅度达30%（含30%）以上且占报表日资产总额5%（含5%）或报告期利润总额10%（含10%）以上的项目分析：

资产负债表项目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固定资产	1	772,041,242.19	408,661,572.07	363,379,670.12	88.92%
应付账款	2	216,786,262.41	162,672,516.46	54,113,745.95	33.27%
股本	3	543,973,188.00	268,230,844.00	275,742,344.00	102.80%
利润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管理费用	4	100,341,503.55	74,247,238.51	26,094,265.04	35.15%

注1：固定资产期末数较年初数增长88.92%，主要原因为：A、公司新厂区工程本期投入使用，增加固定资产26,723.49万元，B、新材料公司EVA工程及部分保温板材工程投入使用，增加固定资产7,452.71万元。

注2：应付账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增长33.27%，主要原因为本期末存货较年初增加4,087.21万元，相应增加了应付账款。

注3：股本期末数比期初数增长102.80%，主要原因为参见本财务报告附注之五之22。

注4：管理费用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发生额增长35.15%，主要原因为：A、本期管理人员薪酬费用较上期增加1,283.26万元；B、本期固定资产折旧较上期增加976.08万元。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2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2、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兼总会计师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会计报表；
- 3、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4、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芮敬功

2013年4月22日